

24-4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國家海洋研究院單位預算

國家海洋研究院 編

目次

書表名稱	頁次
一、預算總說明	1
二、主要表	
1.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27
2.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28
三、附屬表	
1.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31
2.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33
3.各項費用彙計表	46
4.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48
5.資本支出分析表	50
6.人事費彙計表	53
7.預算員額明細表	54
8.公務車輛明細表	57
9.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58
10.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61
11.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62
12.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64
13.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8
14.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75
15.委辦經費分析表	76
16.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78
17.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79

預算總說明

國家海洋研究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

辦理海洋政策規劃、海洋資源調查、海洋科學研究、海洋產業及人力培育發展業務。

(二) 內部分層業務

本院置院長一人，綜理院務並指導、監督所屬職員。副院長二人及主任秘書一人，輔助院長處理院務。本院下設各中心、室，各單位掌理事項如下：

1.綜合規劃及人力培訓中心：

- (1) 本院施政策略、施政計畫、研究發展計畫、先期作業、中長程個案計畫之研擬、彙辦、協調、管考及評估。
- (2) 產學合作計畫之管理。
- (3) 海洋保育與海巡執法人員教育訓練之規劃及執行。
- (4) 海洋研究成果之推廣。
- (5) 海洋相關人才培育引進之規劃及執行。
- (6) 國際與兩岸海洋訓練機構交流合作之規劃及執行。
- (7) 其他有關綜合規劃及人力培訓事項。

2.海洋政策及文化研究中心：

- (1) 國家總體海洋政策及制度之研究。
- (2) 國際與兩岸海洋政策及制度之研究。
- (3) 海洋事務相關國際法與國際公約內國法化之研究。
- (4) 國際與兩岸海事、海洋法政、文化研究組織之合作及交流。
- (5) 海洋文化、歷史、教育之研究及推廣。
- (6) 其他有關海洋政策及文化研究事項。

3.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中心：

- (1) 海洋科技研究發展策略與計畫之研擬及執行。

- (2) 海洋觀測計畫與數值模擬分析之規劃及執行。
- (3) 海洋資訊系統與海洋資料庫之建置、管理及運用。
- (4) 海底地形監測與探勘之規劃及執行。
- (5) 海洋污染調查與防治技術之研究及推廣。
- (6) 海洋資源調查與環境監測研究之規劃、執行、技術研發及推廣。
- (7) 海域環境探測技術研發之整合、規劃及執行。
- (8) 其他有關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事項。

4.海洋生態及保育研究中心：

- (1) 海洋生物、生態系統調查與保育之研究及技術推廣。
- (2) 海洋生物科技與生物基因體之研究及技術推廣。
- (3) 海洋噪音、酸化、氣候變遷及人類活動對海洋生物影響之研究。
- (4) 海洋外來物種入侵防治技術之研究及推廣。
- (5) 其他有關海洋生態及保育研究事項。

5.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中心：

- (1) 海洋產業創新與轉型之研究及推廣。
- (2) 海域與海洋工程技術之研究及推廣。
- (3) 船艦設計與維修技術之研究及推廣。
- (4) 海域腐蝕環境調查、分類與材料防蝕技術研發之規劃及執行。
- (5) 海域、近岸水文水理研究、水工試驗、船舶流力實驗與數值模擬技術研發之規劃及執行。
- (6) 海域、海岸救難與災害救助技術之研究及推廣。
- (7) 海洋資源、能源探勘與開發利用技術之研究及推廣。
- (8) 其他有關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事項。

6.秘書室：

- (1) 印信典守及文書、檔案之管理。
- (2) 議事、出納、財物、營繕、採購及其他事務之管理。
- (3) 國會聯絡與媒體公關事務之政策規劃、分析、研擬及執行。
- (4) 工友（含技工、駕駛）之管理。

(5) 不屬其他各中心、室事項。

7.人事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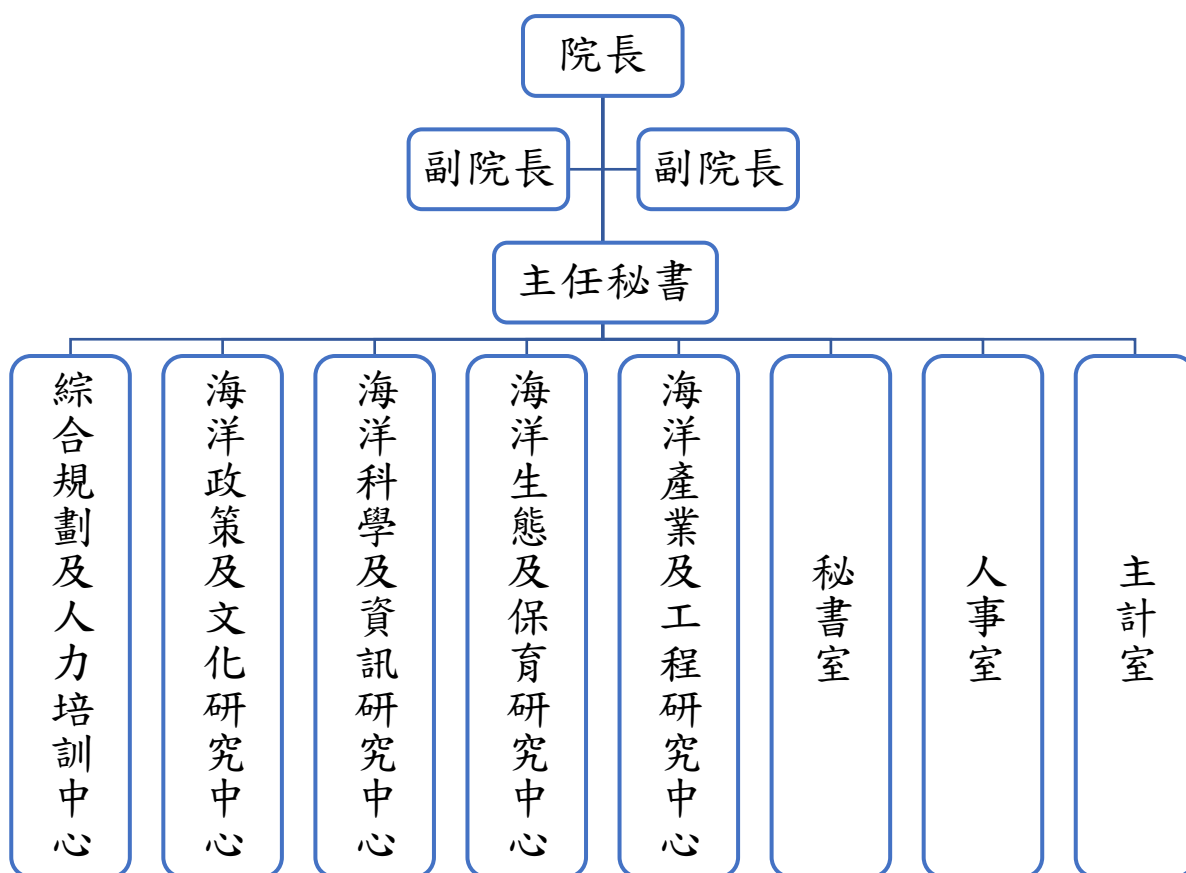
(1) 掌理本院人事事項，關於本院組織編制、人員管理、人事規章、考試分發、任免遷調、銓敘審定、考核、獎懲、考績、訓練、進修、待遇、福利、保險、退休、撫卹、人事資料管理、策略性人力資源管理、員工協助、心理諮商等事項。

(2) 兼辦本院政風事項，訂定端正政風及防制貪污計畫、辦理政風法令之宣導、蒐集施政民意反應、發掘及處理檢舉事項、公務機密維護事項。

8.主計室：

掌理本院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辦理概預算籌劃編製、單位預算執行之審核與帳務處理、單位決算編製、主計人員人事業務等事項。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國家海洋研究院組織系統圖

國家海洋研究院預算員額說明表

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增減數	說明
職員	78	78	-	1.依行政院 111 年 9 月 8 日院授人組字第 1112001274 號函核增聘用預算員額 10 員。 2.本院預算員額 90 員(含職員 78 員、工友 1 員、技工 1 員、聘用 10 員)。
技工	1	1	-	
工友	1	1	-	
聘用	10	-	10	
合計	90	80	10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院於 108 年 4 月 24 日正式成立，負責辦理海洋政策規劃、海洋資源調查、海洋科學研究、海洋產業及人力培育發展業務，以整合國家海洋研究量能、提升國家海洋科研實力、發揮海洋研究群聚效益，提升海洋產業競爭優勢，促進國家經濟永續發展。

本院依據組織法、行政院 113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海洋委員會 113 年度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國際趨勢、海洋科學及社經發展等情勢變化與本院未來發展需要，訂立施政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 年度施政目標

1. 海洋政策與文化研究規劃

以健康海洋環境、安全海洋活動、繁榮海洋產業、優質海洋國家等四面向，進行國家海洋政策研析與海洋文史、水下文化資產、海岸聚落研究。以環境、經濟、社會及文化為永續發展核心，扣合國際海洋時事議題進行相關研究，協援相關政策推動，積極促進國際交流，接軌世界，善盡國際社會一份子之角色。

2.基礎與全面性海洋調查

完善我國周遭海洋生態、水文、海底地形與地質調查，建置長期海洋觀測網及精進國家海洋資料庫，提供全方位海洋資料與資訊服務平臺及增值應用，產出海洋環境及工程所需之各種策略建議、研究數值與資料，供國家海象預報、擬訂海洋生物資源保育策略、海洋資源永續與開發、海洋能推動、海事安全與防災、海洋污染事故求償與訴訟之參據。

3.海洋產業研究與推廣

推動海洋能關鍵技術研究、增值深層海水應用技術、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及發展、海洋廢棄物偵測與追蹤技術研發，並持續引領國內海洋產業創新服務與海洋災害防救技術之相關研究及推廣，促進海洋產業之發展，提升海洋產業競爭力。

4.人力培育發展

持續辦理海洋研究推廣與海洋相關課程、科普教育與研究成果展現，籌辦海洋各項論壇、研討會或成果展來擴大海洋知識與智識予社會大眾。因應國家海洋政策規劃、海洋科學研究、海洋產業發展等需求，與相關產官學研界合作辦理國際海洋事務、海洋科學調查、海洋生態復育、海洋產業等專業人才訓練與專業講座。

(二)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建置計畫	1. 建置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含土木與建築工程、軟硬體設備之採購代辦相關作業）。 2. 國家船模實驗室專業人才培訓作業。	1. 辦理船模實驗室主體工程興建作業。 2. 完成船模實驗室核心設備-拖車與迴旋臂系統之設計圖說。 3. 辦理船模實驗專業人才培訓。
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計畫	1. 執行「100 噸級與 300 噸級海洋基礎調查船建造統包採購」。 2. 執行「4000 噸級海洋基礎調查船建造統包採購」。	1. 完成二艘小型調查船設計與船舶模型試驗，並辦理開工建造。 2. 發包大型調查船統包建造採購案並完成該船船舶設計與船模試驗。
國家全海域基礎調查與海洋大數據建置	規劃完善循環監測調查，先以北部及東北海域重點區位為主，進行海洋水文調查、地形底質調查、生態環境調查、海洋大數據匯集與整合，並購置相關科研調查儀器，以精確取得相關海洋狀況資料。	1. 蒐整海洋水文觀測資料、地形補充調查及底質剖面探測、不同類型生態系及水下生物基礎調查。 2. 建立標準詮釋資料與展示圖磚，並開發新增資料數據可視化，提升海洋資料整合、建立資料輔助綜合分析之應用。
馬祖海域受違法抽砂影響專案調查及監測計畫	1. 馬祖海域底棲生態調查。 2. 馬祖海域浮游生物及水質調查。 3. 馬祖海域地形調查。	建立馬祖海域完整地形背景資料，辦理馬祖海域底棲、浮游生物及水質調查。
臺灣及南海海洋數位孿生發展計畫	1. 海洋實場域建置與數位孿生技術發展。 2. 海洋虛實資料治理。	1. 完成 2 站實場域水文觀測系統建置，蒐集至少 6 萬筆水文觀測資料，並進行品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管與分析。 2. 建置一處南海島礁底質特性實場域。 3. 整合各種支援資料開放政策之海洋衛星遙測資料。
黑潮示範電廠暨百 甬黑潮發電商轉原 型機研製計畫	1. 建置百甬浮游式黑潮發 電商轉原型機。 2. 百甬洋流能機組深海錨 碇系統設計。 3. 黑潮發電示範電廠前 期規劃。	1. 完成 1 組 100kW 浮游 式黑潮發電商轉原型機 及規劃 2 台 100kW 浮 游式黑潮發電商轉原 型機陣列式錨碇發電 試驗。 2. 完成防蝕工程及海生 物防治設計。 3. 示範電廠海域生態環 境監測規劃。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 前(111)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離岸風電職能課程建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採 IPO【輸入(Input)、過程(Process)及產出(Output)】職能發展模式建置 2 項「職能基準/職能模型」。 2.採 ADDIE【分析(Analysis)、設計(Design)、發展(Develop)、執行(Implement)及評估(Evaluate)】教學設計模式辦理 1 場次職能課程。 3.進行海洋產業人才訓練辦法之資料蒐整及架構初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據《職能發展及應用推動要點》，公告「離岸作業塗裝檢查員」、「離岸作業塗裝維護人員」與「離岸作業水下支撐結構檢測人員」3 項職能基準於「職能發展應用平台 (iCAP)」上。 2.辦理 4 場次專家焦點會議及 2 場次訪談會議，共 28 人次專家代表出席，發展「離岸作業水下探測載具操作員」及「離岸作業水下探測載具作業主管」2 項職能模型。 3.依據職能內涵，辦理 4 場次專家焦點會議，計 33 人次專家代表出席，發展「離岸作業塗裝檢查員」1 門 18 小時職能導向課程。 4.進行海洋產業人才訓練辦法資料蒐整及架構初擬，辦理 5 場次專家訪談、4 場次專家焦點團體會議，計 35 人次專家代表出席。 5.辦理 1 場次職能基準與職能導向課程推廣會，計 19 家廠商代表出席。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海洋產業人才培育課程	辦理遊艇休閒遊憩服務產業人才培育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研擬課程計畫，包含編撰培訓教材並辦理 3 場次各 2 日培訓課程，分別為海洋遊憩活動人才培訓課程 2 場次(SUP、獨木舟)及遊艇碼頭人才培訓課程 1 場次，每場次至少 20 人。 2.蒐集並整理遊艇遊憩服務產業人才所需具備專業知能相關文獻資料及訪談相關業者、專家，瞭解該產業人力需求狀況。
2022年國家海洋人才培育論壇	配合國家海洋日系列活動，邀請海洋教育與人才培育界專家學者分享我國海洋人才應具備之前瞻思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以「海洋教育」及「海洋人才培育」為題，辦理2場次專題研討會，聘請8位產官學界專家學者線上分享經驗，吸引線上超過90人次參與。 2.專題論壇主題滿意度高達 97%，當日電子新聞露出20則。
海洋科技政策綱領與行動策略推動	為落實國家海洋政策白皮書，引導國內產官學研界共同推動海洋科研，需要有國家層級的海洋科技政策綱領作為推動策略依據。	本院與專業團隊自109年9月至111年12月間，透過上百人次焦點訪談、40場次工作會議、7場次策略會議、1場次共識會議，蒐整超過250項產官學研界寶貴建議，完成海洋科技政策發展策略藍圖，定調因應全球氣候變遷之3大核心議題、3大推動方向、9大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推動策略、33項行動方案及143項行動計畫(草案)。
國際情勢與法規分析	國際情勢爭議事件為主題，舉辦各項座談會、論壇及專家諮詢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舉辦日本新安保法制與海洋政策學術研討會，並出版專書。 2.舉辦1場次「開放與合作：基於規則的國際秩序與南海爭議」研討會，並出版專書。
水下文化資產	辦理沉船權利歸屬與國際合作、荷蘭東印度公司時期台江沉船資料收集案，並與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合作辦理水下文化資產現地保存監測基礎資料建置、淺水域或濕地水下文化資產探勘技術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荷蘭政府與他國國際水下文化資產合作案例研討會論文。 2.完成熱蘭遮城日誌荷蘭東印度公司沉船文獻蒐集與歸納。 3.完成4處列冊水下文化資產基礎資料建置。 4.完成台江水域內鹽水溪及鹿耳門溪高精度聲納探測及船載空載磁力測量調查。
海洋永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海岸聚落與環境永續之區域發展模式研究。 2.花東海岸傳統地名及海洋文化調查研究。 3.海洋原民文化推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花蓮6個海岸聚落資料調查、2案產官合作模式個案實紀及辦理1場次花蓮地創大會。 2.進行12場次花東海岸部落田野調查、編撰10篇花東海洋歷史文化專題文章，舉辦1場次花東海洋文化走讀活動。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3.舉辦1場次「源客松—社會實驗與地方創生工作坊」，並出版《蘭嶼時令：達悟族海洋文化的傳承》、《臺灣的海洋：離島的海岸》等專書。
海底地形監測計畫	海床地形底質調查。	完成西南海域極淺水礁區地形測繪30公里及海床底質測繪100公里，掌握海床地形資料，提供海洋資源調查及環境監測之參考。
海洋觀測計畫	近岸海域海氣象監測。	維運8座水文觀測系統，持續監測臺灣周邊海域水文觀測數據，建置長期海洋觀測網。
外傘頂洲侵退防治技術開發與策略建構	1.雲嘉海岸漂砂質點追蹤與地形變遷機制探討。 2.衛星影像超解析度AI技術開發與動態監控。	1.完成外傘頂洲四季灘線調查及鄰近海域、河川之漂沙底質採樣，彙整製作外傘頂洲地形變遷監測資料年報。 2.建置「多解析度影像集」計1,391幅，完成3種AI超解析度模組開發。
海洋數值模擬分析	作業化水質模式系統更新及維運。	引入全球水質預報模式資料進行臺灣海域範圍葉綠素A、懸浮固體濃度及溶氧參數作業化模擬預報。
海洋環境監測	海洋總菌暨弧菌自動檢測系統開發及維運。	1.完成海洋總生菌暨弧菌自動檢測系統開發。 2.持續維運鼻頭角浮標站海洋弧菌自動檢測系統，累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積海洋弧菌濃度資訊，保障民眾從事海域活動的安全性。
海洋資訊系統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置異地備援機房。 2.啟用「國家海洋資料庫及共享平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置異地備援資訊機房並存放相關資訊設備，適時提供服務。 2.彙整國內外生態、國土變遷、氣象水文等三大海洋領域超過100項以上資料集子項，推動全國海洋資料整合、應用與共享，發揮海洋研究群聚效益。
海洋生態系調查之技術研究及環境變化對海洋生物之影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臺灣西部海域大型底棲動物調查。 2.臺灣西北海域有毒矽藻生態與環境監測調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辦理臺灣西部海域大型底棲動物相調查(I)、臺灣西北海域有毒矽藻生態與環境監測調查，完成成果報告書1件、分析報告1件及論文壁報2篇。 2.完成臺灣灘2測站之大型底棲動物相採集及環境資料之建置並調查該海域其優勢生物類群；完成馬祖南竿島至東、西莒島周邊海域之抽砂活動熱區「地形」、「浮游生物及水質」和「底棲生物」之專案調查。
應用水下聲納移除外來種及環境DNA用於生態監測調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臺灣西部海域與離島海洋生態系水下聲景量測。 2.離島周邊海域環境DNA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辦理臺灣西部海域與離島海洋生態系水下聲景量測、離島周邊海域環境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之技術研發	訊蒐集。	DNA資訊蒐集，完成成果報告書2件及論文壁報2篇。 2.辦理臺灣西部海域及南沙太平島周邊海域環境DNA研究，完成207件水質樣本之採樣分析。
海洋生物調查	1.離島大型藻類資源調查。 2.海洋生態相關出版品製作。	1.辦理南沙太平島大型藻類資源調查(II)，完成成果報告書1件及論文壁報2篇。 2.完成《南沙太平島常見大型藻類圖鑑》、《浮游動物—顯微鏡下的小宇宙》、《海洋漂流動物—碧波藍海下的精靈》海洋生態出版品3冊。
海洋菌種及水質分析實驗研究	1.應用綠色循環技術減緩沿岸生態衝擊之研究。 2.建置實驗研究儀器設備。	1.辦理應用綠色循環技術減緩沿岸生態衝擊之研究，完成成果報告書1件及論文壁報1篇。 2.辦理海洋生態水質實驗室所需組合式冷凍冷藏庫、低溫培養箱、冷凍離心機、高溫滅菌釜等設備建置。
離岸風電場生態保育環境監測研究	1.苗栗及雲彰風場之海洋生態保育環境監測研究。 2.西部海域鋁背景值調查。 3.離岸風電場水下聲學資料蒐集。	1.辦理離岸風電場生態保育環境監測研究-苗栗及雲彰風場、西部海域鋁背景值調查、離岸風電場水下聲學資料蒐集，完成成果報告書2件、分析報告2件及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論文壁報4篇。</p> <p>2.辦理臺灣海域鋁背景值調查，完成28件海水及底質樣本之採樣分析。</p>
<p>海洋產業發展與資源開發評估研究與推廣計畫</p>	<p>1.深層海水取水管線整合性監測系統研究試驗。</p> <p>2.應用深層海水於食品微生物之資料庫建立與其發酵與生長代謝分析。</p>	<p>1.完成國內外海底管線檢視與監測技術盤點、傳感測器監測技術分析，並建置一套深層海水取水管線整合性監測系統。</p> <p>2.本案經由實驗建立10株食品菌，研究發現深層海水添加後主要提升酵母菌之糖解代謝關鍵酵素表現量與酒精去氫酶表現量，藉由增加與蛋白質生成與摺疊之相關酵素的表現，進而而有更高的菌體生產量。</p>
<p>智慧化海域環境監測系統建置之研究</p>	<p>1.智慧化海域環境監測系統建置之研究-降低海域船舶排放對空品影響策略研擬。</p> <p>2.智慧化海域環境監測系統建置之研究-水域遊憩活動安全監測技術研發。</p>	<p>1.彙整研究國際執行之船舶排放量管制策略，我國可執行之方式為比照中國與韓國方式：劃定領海以內為排放管制區(Emission Control Areas, ECA)，並以降低油品含硫分至0.1%以下與降低船舶航行速度至12海浬/小時。</p> <p>2.辨識6種溺水姿態的測試結果，各個評估指標皆顯示良好，代表模型的辨識能力良好，其反查率平均可</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達77%與精確率可達73%。其中以第1種溺水姿態表現的最好，其反查率可達92%與精確率可達81%。</p>
<p>臺灣離岸風電浮式平台繫纜關鍵技術之研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臺灣海洋能供應鏈盤點建構與營運策略研析。 2.船舶水下聲學資料蒐集服務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召開2場次海洋能供應鏈研討會議，檢視臺灣海洋能相關生產鏈之組成，並提出國內海洋能產生供應鏈樣貌與能量，以提供後續研擬強化產業發展之策略。 2.提出船舶水下聲景資料蒐集標準作業程序草案，以水下麥克風紀錄水下聲景資料，各佈放點均取得721筆wav 檔案，並製成音檔與船舶資訊對照表。
<p>動態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與技術發展計畫</p>	<p>海洋情資與災害應變支援服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每日監控GoOcean平台內38個項目，針對觀測資料與模式比對結果，提出改善資料服務建議。 2.邀請玩家及業者協助，蒐集470份觀察紀錄表，進行海洋遊憩活動大數據資料彙整與分析。 3.支援臺灣國際衝浪公開賽雷達機動站開設，提供賽事所需觀測資料，並比對實測與數值資料。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建置國家船模實驗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辦理國家船模實驗室用地整備作業。 2.辦理國家船模實驗室新建工程設計規劃及核心設備-造波系統採購。 3.辦理國家船模實驗室所需專業人才培訓規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國家船模實驗室興建場址用地都市計畫變更、漁港計畫專用區域劃設及國有土地撥用程序。 2.本計畫工作項目多須跨年度執行，相關購案已於111年度開始履約並於該年度完成船模實驗室之基本設計方案及核心設備-造波系統規劃書審定作業。 3.國家船模實驗室具有國內首座耐海性能水槽及迴旋臂水槽，為培育船模試驗及船模製造所需專業人才，故進行培訓課程、國內外專業授課講師、培訓機構等規劃，於111年度完成人才培育計劃書審定作業。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海洋產業人才能力養成與培訓系統建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據海洋產業發展條例研討海洋產業人才培育架構。 2.海洋領域相關之職能模型建置及職能課程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將「水下遙控無人載具作業主管」及「水下遙控無人載具技術工程師」2項職能基準，公告於「職能發展應用平台(iCAP)」上。 2.辦理「海洋產業人才職能模型建置研習營」及「海洋產業人才職能課程規劃與設計工作坊」各1場次。 3.辦理2場次專家焦點會議及2場次訪談會議，發展海洋領域相關之職能模型。 4.辦理1場次專家焦點會議及3場次訪談會議，研討海洋產業人才培育議題。
海巡特勤執法培訓機制建置	<p>為彰顯海域執法的決心，在執行高風險走私查緝、恐嚇挾持及急難救助等案件，皆會派遣特勤人員前往處置。透過研究案可瞭解海巡特勤同仁目前服勤現況及對於機關需求與展望；探討現有制度合理性及後續組織合適的發展方向，精進培訓機制，提出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第1場次專家學者座談會議，邀請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偵防分署、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一總隊維安特勤隊、國防部憲兵指揮部憲兵特勤隊、國防部憲兵指揮部憲兵特勤隊、內政部消防署特種搜救隊及臺北市政府消防局派員與會。 2.完成問卷調查。
全國海岸傳統地名及海洋文化調查研究	<p>進行實地田野調查口述訪談及文獻蒐集。</p>	<p>完成9處聚落(部落)田野調查。</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17至19世紀台江內海沉船事件及聚落文化變遷研究	1.台江內海聚落發展變遷研究。 2.建立沉船歷史事件地圖及空間資料。	1.完成舊大員市鎮、安平古堡及四草周邊、臺南市麻豆區(麻豆社、原倒風內海)、佳里區(蕭壠社)、新市區(新港社)社、善化區(目加溜灣社)現地文獻蒐集作業。 2.資料數化工作：完成28幅紙本地圖資料掃描套疊及數位化。 3.資料管理平台建置工作：完成「文化資產地圖」及「沉船地圖」、「地形變遷圖」及「聚落分布變遷圖」功能模組雛形。
建構海岸地區永續案例之社會-生態系統整合性分析：以花蓮為例	採行動研究法進行實地行動觀察紀錄。	1.完成1場次跨域實證之調查行動。 2.完成1場次地方產官學聯合海岸聚落發展活動。 3.完成1場次議題製造工作坊。 4.完成1場次海岸聚落產官學研對話沙龍。 5.參與1場次在地產官學合辦之聚落發展活動。
外傘頂洲侵退防治技術開發與策略建構計畫-漂沙組成溯源與地形變遷分析模式應用	辦理外傘頂洲海域基礎資料調查監測、漂沙組成溯源研究與海岸變遷分析技術建置等，透過數值模式建立、模擬與現場實測結果比對分析，	完成第一、二季外傘頂洲灘線測量調查，辦理底質採樣以進行海域漂沙粒徑、礦物及化性初步分析，後續將透過統計歸類與數學訓練，探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以有效推測雲嘉海岸環境變化。	討海域漂沙與河川輸沙關聯，進行外傘頂洲漂沙溯源。
多元衛星影像超解析度 AI 模組分析評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進行光學衛星影像超解析度成像模組影像相似度分析及超解析度光學衛星影像海岸線(水線)自動判識模組應用性分析。 2.辦理本院「國家海洋資料庫及共享平台」模組功能整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 3 種「光學衛星影像超解析度成像模組」測試。 2.完成 3 種「光學衛星影像海岸線自動判識模組」測試。
112 年近岸海氣象浮標更新維護	進行臺灣本島的大武崙、萬里桐及澎湖群島的澎南、員貝嶼等 4 處近岸海氣象浮標站維運作業。	完成萬里桐、澎南、員貝嶼、大武崙等 4 站浮標佈放及第 1 次維護作業。
國家全海域水文、地形底質基礎調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進行北部及東北海域環境監測調查，辦理底質剖面影像測繪、地球物理調查、水文觀測系統建置及觀測、探測資料庫建置之任務。 2.進行澎湖西南海域水深地形測量及海床底質採樣，辦理東北海域之水深地形測量作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北部及東北海域底質剖面量測 170 公里，地電阻探測完成 500 公里。 2.完成地球物理調查之濕地地電阻剖面 500 公尺及海域地熱量測作業 1 站。 3.完成澎南地形外業測繪 172 平方公里及 5 站底質採樣。
112 年馬祖海域海床調查	運用多音束測深系統，進行馬祖海域海床探測調查，進行水深地形測量及海床特徵調查作業，以利提升臺灣海峽之航行安全及應用，並透過與過往資料交叉分析研究	完成馬祖海域水深地形測量共 652 平方公里。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海底環境變遷間的交互影響。	
112 年國家海洋資料庫及共享平台維運、資料處理與展示效能提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家海洋資料庫及共享平台維運管理。 2. 海洋資料介接、蒐集、標準化處理與發佈。 3. 匯入本院歷年委辦計畫及研究成果及資料展示與應用服務精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2 年 5 月 2 日訂定及公布施行「國家海洋研究院國家海洋資料庫資料釋出作業要點」；提供「國家海洋資料庫及共享平台(NODASS)」資料下載與申請服務。 2. 新增中央氣象局區域大氣數值模式資料、內政部海域資訊整合平臺之網路地圖服務 (Web Map Service, WMS；)及NOAA ETOPO 海洋地形水深資料。
112 年海面浮標觀測系統維運與錨繫採購及船舶租賃	進行海面資料浮標更換維運與回收及浮標站維運作業。	完成太平島浮標站更換維運作業(包含浮標系統組裝與整合測試、海上浮標更換)，並完成錨繫錨碇設備交貨。
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計畫(含監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專案管理(含監造)」勞務採購作業。 2. 研擬 3 艘海洋調查船功能規劃需求與採購規範，辦理統包採購前置作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專案管理(含監造)」勞務採購案發包。 2. 召開 2 場次專家學者諮詢會議與 2 場次公開招商說明會，蒐整相關意見。 3. 擬訂調查船功能規劃需求並設繪所需之基本性能需求圖說，研擬招標文件。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臺灣西部海域大型底棲動物相調查(II)	進行一季次臺灣灘及金門海域各 2 個測站之底棲生物調查作業，並蒐集各測站水文、水質和底質等環境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進行底拖生物樣本之種類鑑定及群聚組成分析。 2. 進行底質樣本之粒徑分析。 3. 完成水質樣本之分析。
大型藻類多樣性調查及應用	建置陸域養殖槽模組化培育新興海藻：採用戶外陸域養殖槽，篩選開發適合新興海藻之種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建置陸域養殖槽模組。 2. 持續篩選適合開發新興大型藻類之種源。
海洋環境DNA 資訊蒐集(I)	辦理我國海洋生態調查監測網之海洋環境 DNA 生物資訊蒐集，建立生物多樣性指標，並蒐集環境 DNA 比對所需海洋生物序列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北部、東北部及其他本島岸際監測站二季次海洋環境DNA 海水樣本採集超過 200 件。 2. 進行臺灣魚類 12S 基因序列盤點，完成魚類 12S 序列蒐集超過 200 筆。
臺灣西部海域與離島海洋生態聲景量測(I)	蒐集 112 年臺灣北部及東北部海洋生態系水下聲學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蒐集上半年淡水河口、淡水紅樹林、龍洞岩礁及麟山鼻挖仔尾水下聲學 40 天資料。 2. 完成蒐集上述地點之水溫、風速、潮汐等環境資料。
海域環境水質檢測分析技術驗證評估及維護管理	進行海水基質分析方法驗證、支援本院生態調查團隊水質分析作業及海洋生態水質實驗室維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刻正進行常用水質檢測方法應用於海水基質中之效能研究，目前已著手進行 pH、氨氮、硝酸鹽氮及亞硝酸鹽氮等之分析方法效能驗證。 2. 支援「大型藻類多樣性調查及應用」、「臺灣西部海域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大型底棲動物相調查」、「海洋環境 DNA 資訊蒐集」等研究，協助進行水質分析。
離岸風電場生態保育環境監測研究	因應風場建置及營運爰先予投入研究並建立調查背景值基線資料，以供未來離岸風電場相關研究及研擬生態環境保育政策之基礎參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蒐集彙整評估國外離岸風電場海域海底電纜磁場對生物資源之影響。 2. 蒐集彙整分析國外離岸風電場周界海域生態環境及生物資源(魚類、底棲生物等)多樣性相關資料。 3. 完成苗雲彰離岸風電場周界海域第一季實地調查生物多樣性及組成分析。 4. 調查分析苗雲彰之離岸風電場離岸風電場周界海域環境品質及因子，並彙整分析環境監測資料(含河流流量等)。
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	建立臺灣海域沿岸生態輻射影響採樣調查方法及完成 4 次沿近岸生態系代表性生物物種採樣調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分別於 3 月及 5 月份完成石門、龍洞與磯崎等 3 個生態系及宜蘭大溪、屏東東港與臺東成功等 3 個漁港第一、二季生物樣本採樣及鑑種作業。 2. 於 3 月 15 日與 6 月 15 日將生物樣本寄送核研所。 3. 第二季起加採石門、龍洞與磯崎等 3 個生態系水樣送核研所分析。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動態海域遊憩安全 監測資訊系統維運 與技術發展計畫</p>	<p>1. 海域遊憩風險資訊系統擴充及維運。 2. X-頻段岸基波流遙測雷達維護。 3. 海洋廢棄物影像資料庫及海廢動態地圖建置。 4. 臺灣近岸海域海嘯數值預測系統建置。</p>	<p>1.1 擴充系統平台分為「基本版」與「專業版」2 個版本。 1.2 海洋運動活動大數據資訊彙整與統計分析。 1.3 完成 1 次系統備援檢測。 2.1 完成第一季機房、電池監控、網路通訊、環控、電源遠端控制、空調、保全及攝影監視等基礎、系統與支撐物定期保養。 2.2 完成第一季站址周遭環境及固定式雷達系統維護。 3.1 辦理資料庫聯網作業。 3.2 提送資料庫資安弱點掃描、海廢影像分類與識別效能測試報告。 3.3 提送 MD ImageNet 平台影片及中英文版資料庫說明技術文件。 4.1 蒐集 1661-2011 年間臺灣區附近地震及海嘯事件，地震及火山爆發所引致海嘯之相關國內外研究文獻。 4.2 完成基隆、花蓮、南灣、高雄與馬公等 5 站互逆格林函數資料庫(Reciprocal Green's Function Dataset, RGF)，美國地質調查局</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United States Geological Survey, USGS)、日本寬頻地震觀測網 (F-net net) 與臺灣寬頻地震觀測網 (AutoBATS) 等 3 站地震參數擷取程式。</p> <p>4.3 建立臺灣近岸海域海嘯數值預測系統，並將預測結果整合至 GoOcean 平台海嘯警戒資訊。</p>
<p>海洋能源浮動平台與繫纜研發暨設計人才培育</p>	<p>鹼性電解海水製氫技術前期研製研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製造低成本薄膜水分解催化劑，可大幅減少產氫所需成本，並能在鹼性海水環境下運作 4 小時以上，仍完好無缺，符合經濟效益。 2. 由本計畫研發之催化劑組裝成 25cm² 之陰離子交換膜水分解元件，初步測試能源轉換率，接近市售純水製氫機組。 3. 成功將鹼性海水電解轉為氫氣，法拉第效率近 100%，顯示本計畫研發之催化劑對於水分解的安全性與可行性。
<p>智慧化海域環境監測系統建置之研究</p>	<p>水域遊憩活動安全監測技術研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屏東恆春南灣遊憩區建置現場辨識系統實驗站，蒐集海域遊憩活動影像。 2. 將目前已蒐集海域遊憩活動影像進行標註，建立深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度學習資料庫。</p> <p>3.發現使用 YOLOv7 演算法建置之海域遊憩活動辨識模型，於訓練速度、辨識效率及準確性上，皆優於 Faster R-CNN 演算法。</p>
<p>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建置計畫</p>	<p>1.辦理新建工程基本設計相關審議作業。</p> <p>2.辦理核心設備履約及採購作業。</p>	<p>1.於 112 年 3 月 31 日提送設計文件至高雄市政府，刻正辦理都市設計審議作業。</p> <p>2.於 6 月 30 日辦理核心設備-造波系統基本設計圖說審查。</p>

(本 頁 空 白)

主要表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 計	20	20	231	0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	12	187	0	
	214		04673000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12	12	187	0	
		1	0467300300 賠償收入	12	12	187	0	
		1	04673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2	12	187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8	8	45	0	
	232		12673000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8	8	45	0	
		1	1267300200 雜項收入	8	8	45	0	
		1	12673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8	8	45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收入。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4	4			0067000000 海洋委員會主管					
				00673000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1,155,106	730,442	334,984	424,664	
				3767300000 民政支出	1,155,106	730,442	334,984	424,664	
				3767300100 一般行政	136,230	126,943	112,233	9,287	1. 本年度預算數136,230千元，包括人事費119,939千元，業務費16,051千元，設備及投資24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119,93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額10人之人事費9,287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6,291千元，與上年度同。
	2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1,018,376	602,499	222,750	415,877	1. 本年度預算數1,018,376千元，包括業務費288,012千元，設備及投資730,364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綜合規劃及人力培訓作業9,5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海洋大數據競賽等經費3,349千元。 (2) 海洋政策及文化研究作業8,0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7至19世紀台江內海沉船事件及聚落文化變遷研究等經費272千元。 (3) 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作業184,25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3,576千元，包括： <1> 海域地形底質調查、國家海洋資料庫及海象監測站等經費162,25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海象監測站維運及海洋數位孿生虛實場域建置與技術發展等經費49,576千元。 <2> 馬祖海域受違法抽砂影響專案調查及監測計畫總經費137,500千元，分年辦理，112年度已編列40,0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40,000千元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p>，本科目編列22,0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6,000千元。</p> <p>(4)海洋生態及保育研究作業67,14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726千元，包括：</p> <p><1>海洋生態調查分析、海洋生物與棲地保育研究及海洋外來種入侵防治技術等經費49,14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離岸風電場生態保育環境監測研究等經費7,726千元。</p> <p><2>馬祖海域受違法抽砂影響專案調查及監測計畫總經費137,500千元，分年辦理，112年度已編列40,0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40,000千元，本科目編列18,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000千元。</p> <p>(5)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作業123,98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黑潮示範電廠暨百坵黑潮發電商轉原型機研製計畫等經費64,952千元。</p> <p>(6)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建置計畫總經費4,479,625千元，分6年辦理，111至112年度已編列369,352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50,0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19,352千元。</p> <p>(7)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計畫總經費3,100,000千元，分4年辦理，112年度已編列50,15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575,5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25,350千元。</p>	
		3		3767309800 第一預備金	500	1,000	-	-50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如列數。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67300300 賠償收入	-04673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12	承辦單位	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中心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廠商逾期違約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政府採購法等相關法律及契約規範辦理。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	
	214			04673000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12	
		1		0467300300 賠償收入	12	
			1	04673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2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67300200 雜項收入	-12673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8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p>	<p>二、法令依據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中央各機關學校職務宿舍之設置管理規定」辦理。</p>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8	
	232			12673000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8	
		1		1267300200 雜項收入	8	
			1	12673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8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收入。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36,230
計畫內容： 1. 辦理本院同仁薪資、年終及考績獎金、各項補助、加班、保險、退儲給與等工作。 2. 辦理本院一般行政庶務管理工作。		預期成果： 支援本院各業務單位之工作計畫，俾能達成預期施政目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19,939	人事室	本計畫係本院各單位之人事費119,939千元，編列內容如下： 1.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74,509千元。 2. 約聘僱人員待遇6,888千元。 3. 技工及工友待遇901千元。 4. 獎金13,495千元，其中考績獎金3,212千元及年終獎金10,283千元。 5. 其他給與1,975千元，係各單位人員依相關法令支領之休假補助、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 6. 加班費7,217千元。 7. 退休離職儲金7,682千元。 8. 保險係政府負擔部份7,272千元，其中健保4,772千元、公保1,952千元及勞保548千元。
1000 人事費	119,93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4,509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6,88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901		
1030 獎金	13,495		
1035 其他給與	1,975		
1040 加班費	7,21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7,682		
1055 保險	7,272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6,291	秘書室、人事室	
2000 業務費	16,051	、主計室	
2003 教育訓練費	249		
2006 水電費	1,943		
2009 通訊費	371		
2018 資訊服務費	323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900		
2024 稅捐及規費	24		
2027 保險費	47		
2030 兼職費	6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8		
2051 物品	840		
2054 一般事務費	2,99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8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6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89		
2072 國內旅費	582		
2093 特別費	218		
3000 設備及投資	24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40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36,23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人事管理、主計業務及其他行政雜支等777千元。</p> <p>(2)辦理公務車輛駕駛、秘書室業務及主計業務支援人力1,766千元(勞務承攬支出1,766千元)。</p> <p>(3)員工文康活動費270千元(3,000元*90人=270,000元)。</p> <p>(4)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138千元。</p> <p>(5)性別主流化宣導(含性騷擾防治)23千元。</p> <p>(6)員工協助方案推動及宣導18千元《員工協助方案18千元》。</p> <p>12.本院租賃辦公廳舍及首長宿舍養護費80千元。</p> <p>1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62千元，包括：</p> <p>(1)依預算員額計算辦公器具養護費94千元(1,048元*90人=94,320元)。</p> <p>(2)購置滿4年未滿6年車輛養護費68千元(34,000元*2輛=68,000元)。</p> <p>14.辦理各項機具、設施等保養、故障維修等經費189千元。</p> <p>15.奉派出差及員工訓練等所需國內旅費582千元。</p> <p>16.首長特別費218千元(18,100元*12月=217,200元)。</p> <p>17.設備及投資240千元，包括：</p> <p>(1)購置辦公用個人電腦及文書編輯軟體40千元。</p> <p>(2)公文系統升級200千元。</p>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1,018,376
-----------	-------------------	------	-----------

計畫內容：

1. 推動本院施政計畫、研究發展計畫、先期作業、中長期個案計畫、產學合作計畫等之研擬、彙辦、協調、管考及評估。
2. 推動海洋相關人才培育及促進國際海洋機構交流合作。
3. 透過全國性調查研究研擬國家整體海洋政策，並積極參與國際海洋論壇與舉辦學術研討會，建立國際合作的管道。
4. 建構臺灣海岸地區永續案例之社會一生態系統整合，掌握臺灣海岸環境與聚落的初步態樣，作為跨領域海洋資料加值運用。
5. 針對臺灣海洋文化、歷史、教育及海洋水下文化資產等領域，進行專題研究與推廣，再將調查數據做為建置海洋資料之加值運用。
6. 推動臺灣及南海海洋數位孿生發展計畫，精進國家海洋資料庫及加值應用。
7. 海洋觀測計畫與數值模擬分析、海底地形監測與探勘、海域環境探測技術研發及海洋資源調查與環境監測研究之規劃及執行。
8. 海洋生物、生態系統調查與保育及海洋生物科技與生物基因體之研究及技術推廣。
9. 海洋噪音、酸化、氣候變遷及人類活動對海洋生物影響之研究及推廣。
10. 海洋產業創新與轉型、海域遊憩風險資訊系統維運，海域與海洋工程技術之研究及推廣。
11. 海域遊憩安全技術開發，海洋廢棄物偵測、追蹤與實海試驗之規劃及執行。
12. 海域、海岸救難與災害救助技術及海洋資源、能源探勘與開發利用技術之研究及海洋研究成果之推廣。
13. 建置有關船艦設計耐海及操縱性能研究之實驗室，提供船舶流體實驗數值分析與驗證之技術研發。
14. 推動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計畫，完善我國全海域基礎調查。

預期成果：

1. 整合提升全國海洋研究量能，達到先進國家海洋科研水準，成為國際級的國家海洋研究機關。
2. 透過辦理各項推廣活動，從中鏈結創造產官學合作機會，激發各方研發能量，推動科研創新，增進社會福祉。
3. 掌握國際先進海洋科技趨勢，期與國際海洋相關研究組織合作及交流。
4. 透過海洋教育，促使民眾更能認識海洋、親近海洋、善待海洋，並推動培養海洋產業所需之優質人才。
5. 透過舉辦研討會、論壇、專題演講等活動與出版專書，讓國人有機會從多方視角接觸並了解臺灣的豐富多元族群文化，並藉此吸引國人投入海洋文化研究領域，充實國人海洋公民意識。
6. 彙整海洋社會生態資料，推動海岸聚落永續發展，建構海岸區域地方支援系統，並供海域空間規劃管理之政策參考。
7. 建立全民海洋素養長期調查相關數據，作為政府制定海洋政策、文化及教育推廣等執行計畫或方針之參考。
8. 經由學術研討會，加強瞭解日本對於國際海峽的法理理論，作為國內周遭海域的政策參考。
9. 建置長期海洋觀測網，整合國內海洋資料並串接國際開放資料，提供全方位的海洋資料與資訊服務平台及加值應用，建構海洋數位孿生技術，促進海洋資訊的流通與充分利用，提升我國海洋研發能量。
10. 透過創新研發，提升產業競爭力，協助整體海洋產業永續經營。
11. 滿足國防自主、國艦國造、商船與特殊船舶之船模試驗需求，強化造船產業本土化，提升整體船舶產業國際競爭力。
12. 完成100噸級、300噸級與4000噸級調查船之設計與船舶模型試驗。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綜合規劃及人力培訓作業	9,500	綜合規劃及人力	本計畫主要係辦理海洋研究與發展計畫之研擬、海洋科普教育的推廣、海洋產學合作計畫及推廣、海洋人才培訓等業務，所需業務費9,50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辦理專業期刊出版品投審稿平台維護及租賃70千元。 2. 辦理海洋產業人才培育、海洋專題系列研討會及人才培育論壇、性別主流化與環境教育課程、海洋科學序列教材推廣計畫和海洋大數據競賽等場地及器材設備租金706千元。 3. 辦理海洋專題系列研討會及人才培育論壇、海洋科學序列教材推廣計畫和海洋大數據競賽等活動保險費94千元。 4. 辦理專刊及專書出版、本院研究成果推廣、
2000 業務費	9,500	培訓中心	
2018 資訊服務費	7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06		
2027 保險費	9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341		
2039 委辦費	500		
2051 物品	135		
2054 一般事務費	3,808		
2072 國內旅費	1,166		
2078 國外旅費	680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1,018,37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海洋政策及文化研究作業	8,000	海洋政策及文化	<p>海洋產業人才培育、海洋專題系列研討會及人才培育論壇、性別主流化與環境教育課程、海洋科學序列教材推廣計畫及海洋大數據競賽等所需出席費、講座鐘點費、稿費及評鑑裁判費等2,341千元。</p> <p>5.委託辦理海洋科學序列教育推廣所需之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500千元。</p> <p>6.辦理綜合規劃及人才培訓所需事務用品及耗材135千元。</p> <p>7.一般事務費3,808千元，包括： (1)辦理專刊及專書出版印刷費354千元。 (2)辦理研究成果推廣、海洋產業人才培育、海洋專題系列研討會及人才培育論壇、海洋科學序列教材推廣計畫、性別主流化與環境教育課程、海洋大數據競賽等所需資料蒐集與彙整、場地設計佈置、資料印刷、攝錄影、餐費及行政雜支等3,454千元(含競賽獎金110千元)。</p> <p>8.辦理研究成果推廣、海洋產業人才培育、海洋專題系列研討會及人才培育論壇、專刊及專書出版、海洋科學序列教材推廣計畫、性別主流化與環境教育課程、海洋大數據競賽等員工及專家學者所需國內旅費1,166千元。</p> <p>9.國外旅費680千元，包括： (1)(開會)KMI與KIOST等韓國海洋科學合作備忘錄簽署交流會議335千元。 (2)(開會)日本海洋科學合作交流會議345千元。</p> <p>本計畫主要係辦理全國性調查研究以為研擬海洋政策之憑參、積極參與國際論壇並舉辦學術研討會、深耕並推廣臺灣海洋文化與建構海岸地區永續發展案例、出版海洋政策與文化研究成果等業務，所需業務費8,000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辦理全國海岸傳統地名及海洋文化調查研究、建構海岸地區永續案例之社會分析和國人海洋素養發展之影響因素研究等所需資訊作業及統計軟體租金190千元。</p> <p>2.辦理全國海岸傳統地名及海洋文化調查研究</p>
2000 業務費	8,000	研究中心	
2018 資訊服務費	19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85		
2027 保險費	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948		
2051 物品	120		
2054 一般事務費	4,383		
2072 國內旅費	1,066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1,018,37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兒童海洋主題繪畫作品剖析、國際海峽航行制度適用於臺灣海峽之內國法化研究、建構海岸地區永續案例之社會分析和海岸聚落地方產業生態系形成模式調查等所需場地、器材設備及車輛租賃等285千元。</p> <p>3.辦理兒童海洋主題繪畫作品剖析、國際海峽航行制度適用於臺灣海峽之內國法化研究等活動保險費8千元。</p> <p>4.辦理全國海岸傳統地名及海洋文化調查研究、兒童海洋主題繪畫作品剖析、國際海峽航行制度適用於臺灣海峽之內國法化研究、建構海岸地區永續案例之社會分析、國人海洋素養發展之影響因素研究、「臺灣的海洋-潮間帶」空間印記分析計畫、島嶼地名外來命名探源、海岸聚落地方產業生態系形成模式調查和海洋政策及文化研究等所需出席費、講座鐘點費及稿費1,948千元。</p> <p>5.辦理海洋政策及文化研究所需事務用品及耗材120千元。</p> <p>6.一般事務費4,383千元，包括：</p> <p>(1)辦理全國海岸傳統地名及海洋文化調查研究與建構海岸地區永續案例之社會文獻資料彙整、田野調查、活動紀錄、專刊專書印刷及行政雜支等1,271千元。</p> <p>(2)辦理兒童海洋主題繪畫作品剖析、國際海峽航行制度適用於臺灣海峽之內國法化研究、「臺灣的海洋-潮間帶」空間印記分析計畫、島嶼地名外來命名探源、海岸聚落地方產業生態系形成模式調查所需資料蒐整、場地佈置、攝錄影、印刷、誤餐費及行政雜支等2,537千元。</p> <p>(3)辦理國人海洋素養發展之影響因素研究問卷及調查費用等575千元。</p> <p>7.辦理兒童海洋主題繪畫作品剖析、國際海峽航行制度適用於臺灣海峽之內國法化研究、建構海岸地區永續案例之社會、國人海洋素養發展之影響因素研究、「臺灣的海洋-潮間帶」空間印記分析計畫、海岸聚落地方產業生態系形成模式調查和海洋政策及文化研究等員工及專家學者所需國內旅費1,066千</p>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1,018,37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作業	184,250	海洋科學及資訊	元。
2000 業務費	141,821	研究中心	本計畫主要係辦理國家全海域地形底質調查與海洋大數據建置、國家海洋資料庫之加值及大數據應用、海象監測站維運等業務，所需經費184,250千元，編列業務費141,821千元，設備及投資42,429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6 水電費	30		1.辦理本院資訊系統、備援機房及臨時岩心櫃電費30千元。
2009 通訊費	3,284		2.辦理海象監測站、本院資訊系統與備援機房、臺灣及南海海洋數位學生發展計畫-海洋數位學生虛實場域建置與技術發展等資料傳輸通訊費3,284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1,451		3.辦理國家全海域地形底質調查及測繪、本院資訊系統與備援機房、本院資通安全和臺灣及南海海洋數位學生發展計畫-海洋數位學生虛實場域建置與技術發展等所需資訊系統維護及軟體授權等11,451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7,225		4.辦理沿近岸總生菌和有害弧菌及濃度自動監測、海象監測站維運、國家全海域地形底質調查及測繪和臺灣及南海海洋數位學生發展計畫-海洋數位學生虛實場域建置與技術發展等所需場地及船舶租賃47,225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5		5.辦理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等所需專家諮詢及審查會議出席費205千元。
2051 物品	17,556		6.辦理臺灣灘地形底質監測研究、海象監測站維運、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會議、國家全海域水文觀測網等所需耗材及事務用品17,556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42,970		7.一般事務費42,970千元，包括：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7,685		(1)辦理臺灣大西南海域聲速剖面調查1,5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740		(2)辦理海洋觀測年報編印200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675		(3)辦理外傘頂洲水深灘線監測與漂沙溯源解析作業3,0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42,429		(4)辦理臺灣灘地形底質監測作業費用3,380千元。
3020 機械設備費	31,591		(5)辦理國家全海域地形底質調查及測繪所需費用15,950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838		(6)辦理馬祖海域地形底質調查12,000千元。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1,018,37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 海洋生態及保育研究作業	67,140	海洋生態及保育	(7)辦理臺灣及南海海洋數位學生發展計畫-海洋數位學生虛實場域建置與技術發展所需場域調查、資料處理及行政雜支6,940千元(勞務承攬支出640千元)。 8.辦理沿近岸總生菌和有害弧菌及濃度自動監測站、海象監測站、國家全海域水文觀測網、本院資訊系統與備援機房和臨時岩心櫃等儀器設備保養維護17,685千元。 9.辦理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等員工及專家學者所需國內旅費740千元。 10.(會議)美國伍茲霍爾(WHOI)海洋研究院交流會議國外旅費675千元。 11.設備及投資42,429千元，包括： (1)建置沿近岸有害弧菌及總菌濃度自動監測系統900千元。 (2)辦理臺灣灘地形底質監測研究所需軟體設備150千元。 (3)更換海象監測站儀器設備18,500千元。 (4)建置國家全海域水文觀測網所需儀器設備9,191千元。 (5)建置國家全海域大數據所需軟體設備3,405千元。 (6)建置本院資通安全所需軟體設備283千元。 (7)辦理臺灣及南海海洋數位學生發展計畫-海洋數位學生虛實場域建置與技術發展所需儀器及軟體設備10,000千元。 本計畫主要係辦理臺灣鄰近海域長期性海洋生態調查分析、海洋生物與棲地保育研究、海洋水質與氣候變遷研究、海洋生物科技研發及海洋外來種入侵防治技術與生物影響評估等業務，所需經費67,140千元，編列業務費62,190千元，設備及投資4,950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臺灣海域珊瑚礁魚類相調查、海洋環境DNA資料蒐集和臺灣海草床碳匯等所需影像檔案處理及DNA分析軟體授權302千元。 2.辦理臺灣海域大型底棲動物相調查、臺灣海域珊瑚礁魚類相調查、海洋菌種探索、海洋環境DNA資訊蒐集、新興污染物之輸入對河口生態環境影響研究、臺灣海草床碳匯、
2000 業務費	62,190	研究中心	
2018 資訊服務費	30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9,77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70		
2051 物品	7,523		
2054 一般事務費	42,419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37		
2072 國內旅費	500		
2078 國外旅費	346		
2081 運費	20		
3000 設備及投資	4,950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1,018,37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020 機械設備費	4,422		<p>開發陸域水槽養殖新興海藻量化技術、臺灣外來種蟹類分布調查、國家全海域生態環境調查、馬祖海域海洋生態調查等所需車輛、氣瓶、分析儀器及船舶租賃等9,773千元。</p> <p>3.辦理海洋環境DNA資訊蒐集、海洋生物與生態相關圖鑑製作和海洋生態及保育研究採購案所需專家諮詢、圖稿審查及審查會議之出席費及稿費270千元。</p> <p>4.辦理臺灣海域大型底棲動物相調查、臺灣海域珊瑚礁魚類相調查、海洋菌種探索、海洋環境DNA資訊蒐集、新興污染物之輸入對河海口生態環境影響研究、臺灣海草床碳匯、開發陸域水槽養殖新興海藻量化技術、海水基質適用驗證、臺灣外來種蟹類分布調查、國家全海域生態環境調查及馬祖海域海洋生態調查等所需試驗藥品、耗材五金、事務用品及油料7,523千元。</p> <p>5.一般事務費42,419千元，包括：</p> <p>(1)辦理臺灣海域珊瑚礁魚類相調查所需潛水人員及行政雜支等247千元。</p> <p>(2)辦理海洋菌種探索所需檢測及行政雜支等606千元。</p> <p>(3)辦理海洋環境DNA資訊蒐集、新興污染物之輸入對河海口生態環境影響研究及臺灣外來種蟹類分布調查等野外調查、採樣及檢測費用943千元。</p> <p>(4)臺灣海草床碳匯及開發陸域水槽養殖新興海藻量化技術等所需潛水人員費用278千元。</p> <p>(5)辦理海洋保育類動物擱淺組織樣本及族群遺傳分析費用1,000千元。</p> <p>(6)辦理海洋生態及保育研究所需勞務承攬人力3,477千元(勞務承攬支出3,477千元)。</p> <p>(7)辦理海洋生物與生態相關圖鑑製作印刷800千元。</p> <p>(8)辦理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所需調查採樣及行政事務費用8,559千元(勞務承攬支出774千元)。</p>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50		
3035 雜項設備費	378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1,018,37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作業	123,986	海洋產業及工程	(9)辦理國家全海域生態環境所需調查、檢測、監測費用及行政事務費用14,809千元(勞務承攬支出1,378千元)。 (10)辦理馬祖海域底棲生態調查、浮游生物及水質調查採樣、檢測及監測費用11,700千元。 6.臺灣大型底棲動物相調查、海洋菌種探索、開發陸域水槽養殖新興海藻量化技術、海水基質適用驗證、國家全海域生態環境調查、馬祖海域海洋生態調查等所需試驗儀器設備校正、維修及保養1,037千元。 7.辦理海洋生態及保育所需員工及專家學者國內旅費500千元。 8.(訪問)以年代學重建南海珊瑚礁環境變遷國際研究合作國外旅費346千元。 9.辦理海洋環境DNA資訊蒐集所需採樣運送費用20千元。 10.設備及投資4,950千元，包括： (1)辦理臺灣海域珊瑚礁魚類相調查所需軟體及儀器設備500千元。 (2)辦理臺灣海草床碳匯所需錄音設備60千元。 (3)辦理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所需儀器設備1,000千元。 (4)辦理國家全海域生態環境調查所需儀器設備3,072千元。 (5)辦理海洋生態及保育研究業務所需設備318千元。 本計畫主要係辦理海洋能源研究與技術推展、海洋產業研究與推廣、海域遊憩安全監測技術研發等業務所需經費123,986千元，編列業務費66,501千元，設備及投資57,485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與技術發展計畫遙測站及機房電費1,433千元。 2.辦理海洋研究推廣活動、全國兒童繪畫比賽、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與技術發展計畫、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等所需數據通訊、資料傳輸及活動寄送郵資等1,650千元
2000 業務費	66,501	研究中心	
2006 水電費	1,433		
2009 通訊費	1,650		
2012 土地租金	2		
2018 資訊服務費	5,74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84		
2027 保險費	3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74		
2039 委辦費	17,0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1,018,37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51 物品	10,933		。
2054 一般事務費	11,709		3. 辦理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與技術發展計畫所需遙測站土地租金2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090		4. 辦理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與技術發展計畫等機房租金、資料平台維護及軟體授權等5,749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089		5. 辦理海洋研究推廣活動、全國兒童繪畫比賽、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與技術發展計畫等所需場地、車輛、船舶租賃等284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534		6. 辦理海洋研究推廣活動、全國兒童繪畫比賽及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與技術發展計畫等所需活動保險費38千元。
2081 運費	1,016		7. 辦理海洋研究推廣活動、全國兒童繪畫比賽、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與技術發展計畫和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業務所需專家學者出席費、講座鐘點費、稿費、評鑑裁判費等974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57,485		8. 辦理黑潮示範電廠暨百坵黑潮發電商轉原型機研製委辦費17,000千元。
3020 機械設備費	30,056		9. 辦理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與技術發展計畫、黑潮示範電廠暨百坵黑潮發電商轉原型機研製、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等所需試驗耗材、五金、用品及油料等10,933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429		10. 一般事務費11,709千元，包括：
3035 雜項設備費	20,000		(1) 辦理全國兒童繪畫比賽、海洋研究推廣活動所需設計佈置、資料印刷、攝錄影、誤餐費及行政雜支等423千元(含競賽獎金45千元)。
			(2) 辦理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與技術發展計畫所需遙測站環境維護、保全費用、會議場地佈置、誤餐費及行政雜支等4,522千元。
			(3) 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與技術發展計畫所需臨時站網架設、雷達技術發展調查與先期作業及浮標佈放作業等4,070千元。
			(4) 辦理深層海水水質監測系統維運與水質安全研究作業、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等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1,018,37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所需勞務承攬人力費用2,694千元(勞務承攬支出2,694千元)。</p> <p>11.辦理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與技術發展計畫、深層海水水質監測系統維運與水質安全研究等儀器設備保養維護及校正等費用14,090千元。</p> <p>12.辦理海洋研究推廣活動、全國兒童繪畫比賽、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與技術發展計畫、黑潮示範電廠暨百坵黑潮發電商轉原型機研製等員工及專家學者所需國內旅費1,089千元。</p> <p>13.(考察)美國夏威夷州立海洋科學技術園區與海洋研究所參訪國外旅費534千元。</p> <p>14.辦理海洋研究推廣活動、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與技術發展計畫所需試驗器材運費1,016千元。</p> <p>15.設備及投資57,485千元，包括：</p> <p>(1)辦理海域遊憩安全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與技術發展計畫所需設備及資訊平台擴充等5,415千元。</p> <p>(2)辦理黑潮示範電廠暨百坵黑潮發電商轉原型機研製所需儀器及軟體等52,070千元。</p>
06 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建置計畫	50,000	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中心	<p>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興建計畫，奉行政院110年8月3日院臺交字第1100021233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3,137,402千元，第1次修正經行政院112年6月21日院臺交字第1121026425號函同意，計畫總經費修正為4,479,625千元。分6年辦理，111至112年度已編列369,352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50,000千元，預計辦理船模實驗室籌建委託專業服務案、實驗室興建工程施作、設計與監造及裝備與實驗儀器採購，未來年度經費需求4,060,273千元。(工程管理費計算方式係【5,000千元x3%+20,000千元x1.5%+75,000千元x1%+400,000千元x0.7%+2,485,339千元x0.5%】x70%=11,499千元，113年度編列3,900千元。)</p>
3000 設備及投資	5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0,000		
07 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計畫	575,500	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中心	<p>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計畫，奉行政院111年3月10日院臺科會字第1110003583函核定，</p>
3000 設備及投資	575,5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1,018,37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3025 運輸設備費	575,500		計畫總經費3,100,000千元，分4年辦理，112年度已編列50,150千元，本年度編列第2年經費575,500千元，預計辦理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計畫專案管理含監造小型調查船(100噸級及300噸)統包案設計、模型試驗及開工與安放船舶龍骨作業和4000噸級大型調查船統包案設計、船舶模型試驗及申報開工，未來經費需求2,474,350千元。(工程管理費計算方式係【4000噸級調查船：5,000千元x3%+20,000千元x1.5%+75,000千元x1%+400,000千元x0.7%+1,654,000千元x0.5%】+【300噸級調查船：5,000千元x3%+20,000千元x1.5%+75,000千元x1%+271,000千元x0.7%】+【100噸級調查船：5,000千元x3%+20,000千元x1.5%+75,000千元x1%+157,000千元x0.7%】>x70%=12,366千元，113年度編列4,000千元(勞務承攬支出1,971千元)。)

國家海洋研究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673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500
-----------	------------------	------	-----

計畫內容：

依據預算法第22條規定辦理。

預期成果：

設定預備金，以應業務需要，促進行政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500	主計室	依預算法規定編列。
6000 預備金	500		
6005 第一預備金	5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67300100 一般行政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37673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36,230	1,018,376	500	1,155,106
1000 人事費	119,939	-	-	119,93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4,509	-	-	74,509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6,888	-	-	6,88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901	-	-	901
1030 獎金	13,495	-	-	13,495
1035 其他給與	1,975	-	-	1,975
1040 加班費	7,217	-	-	7,21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7,682	-	-	7,682
1055 保險	7,272	-	-	7,272
2000 業務費	16,051	288,012	-	304,063
2003 教育訓練費	249	-	-	249
2006 水電費	1,943	1,463	-	3,406
2009 通訊費	371	4,934	-	5,305
2012 土地租金	-	2	-	2
2018 資訊服務費	323	17,762	-	18,08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900	58,273	-	66,173
2024 稅捐及規費	24	-	-	24
2027 保險費	47	140	-	187
2030 兼職費	63	-	-	6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8	5,738	-	5,806
2039 委辦費	-	17,500	-	17,500
2051 物品	840	36,267	-	37,107
2054 一般事務費	2,992	105,289	-	108,28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80	-	-	8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62	-	-	16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89	32,812	-	33,001
2072 國內旅費	582	4,561	-	5,143
2078 國外旅費	-	2,235	-	2,235
2081 運費	-	1,036	-	1,036
2093 特別費	218	-	-	218
3000 設備及投資	240	730,364	-	730,604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50,000	-	50,0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67300100 一般行政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37673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3020 機械設備費	-	66,069	-	66,069
3025 運輸設備費	-	575,500	-	575,5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40	18,417	-	18,657
3035 雜項設備費	-	20,378	-	20,378
6000 預備金	-	-	500	50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500	500

國家海洋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4				海洋委員會主管				
	4			國家海洋研究院	119,939	304,063	-	-
				民政支出	119,939	304,063	-	-
		1		一般行政	119,939	16,051	-	-
		2		海洋研究業務	-	288,012	-	-
		3		第一預備金	-	-	-	-

研究院
別科目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500	424,502	-	730,604	-	-	730,604	1,155,106
500	424,502	-	730,604	-	-	730,604	1,155,106
-	135,990	-	240	-	-	240	136,230
-	288,012	-	730,364	-	-	730,364	1,018,376
500	500	-	-	-	-	-	500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24				006700000 海洋委員會主管				
	4			0067300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	50,000	-	66,069
				376730000 民政支出	-	50,000	-	66,069
		1		3767300100 一般行政	-	-	-	-
		2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	50,000	-	66,069

研究院
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575,500	18,657	20,378	-	-	-	-	730,604	
575,500	18,657	20,378	-	-	-	-	730,604	
-	240	-	-	-	-	-	240	
575,500	18,417	20,378	-	-	-	-	730,364	

(本 頁 空 白)

國家海洋研究院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4,509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6,888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901	
六、獎金	13,495	
七、其他給與	1,975	
八、加班費	7,217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7,682	
十一、保險	7,272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19,939	

**國家海洋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4																		
	4																	
			1															
				0067000000 海洋委員會主管														
				00673000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78	78	-	-	-	-	-	-	1	1	1	1	-	-
				3767300100 一般行政	78	78	-	-	-	-	-	-	1	1	1	1	-	-

研究院
明細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0	-	-	-	-	-	90	80	112,722	104,161	8,561	1. 依據行政院111年9月8日院授人組字第1112001274號函核定，核增聘用預算員額10人。 2. 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之勞務承攬支出，說明如下： (1) 以業務費支付勞務承攬支出，係一般行政計畫預計進用3人，經費1,766千元及海洋研究計畫預計進用13人，經費8,963千元。 (2) 以工管費支付勞務承攬支出，係海洋研究計畫預計進用3人，經費1,971千元。
10	-	-	-	-	-	90	80	112,722	104,161	8,561	

(本 頁 空 白)

**國家海洋研究院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108.12	1,798	1,668	30.60	51	34	36	BDY-7031。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8.12	1,598	1,668	30.60	51	34	35	BDY-7023。
	合 計				3,336		102	68	71	

預算員額： 職員 78 人 技工 1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0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10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1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90 人

國家海洋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	-	-		-	-
二、機關宿舍		113.10	-	9		-	-
1 首長宿舍	1	113.10	-	9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三、其他		-	-	-		-	-
合 計		113.10	-	9		-	-

其他係公務車輛停車位。

(本 頁 空 白)

國家海洋研究院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5	117	2,235	4	94	2,246
考 察	1	21	534	2	56	1,411
視 察	-	-	-	-	-	-
訪 問	1	25	346	-	-	-
開 會	3	71	1,355	2	38	835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國家海洋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 美國夏威夷州立海洋科學技術園區與海洋研究所參訪1A	美國	美國夏威夷州立海洋科學技術園區與海洋研究所	為瞭解美國深層海水產業發展現況與未來發展趨勢，特考察美國夏威夷，此區為海洋研究之熱點，州政府設置天然能源實驗室管理夏威夷海洋科學技術園區，該園區除建置海洋觀測站並利用抽取深層海水發展應用至能源與養殖業等產業。	113.01-113.12	7	3
二·訪問 02 以年代學重建南海珊瑚礁環境變遷國際研究合作1A	新加坡、 馬來西亞	新加坡大學及馬來西亞登嘉樓大學	為推動南沙國際科學合作，本院於2023年邀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學者，共同赴南沙進行珊瑚礁環境變遷相關國際研究合作。2024年擬由我方人員赴新加坡大學及馬來西亞登嘉樓大學進行臺灣鄰近海域及南海珊瑚樣本之合作分析。	113.01-113.12	5	5

研究院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合計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287	198	49	534	534	534	海洋研究業務	無			
84	212	50	346	346	346	海洋研究業務	無			

國家海洋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二·不定期會議						
01 美國伍茲霍爾(WHOI)海洋 研究院交流會議 - 1A	美國	前往美國伍茲霍爾海洋 研究院(WHOI)進行南海 及西太平洋物理海洋研 究、東沙環礁及太平島 珊瑚礁生態調查研究等 辦理交流會議及研究討 論，持續執行雙方簽署 之合作備忘錄主題交流 。	7	3	460	165
02 KMI與KIOST等韓國海洋科 學合作備忘錄簽署交流會 議 - 1A	韓國	1.由本院與韓國海事教 育研究會(KOME)及海 春數據(Haebom Data)之聯絡人與相關計 畫研究人員前往首爾 進行海洋大數據競賽 合作辦理與洽談交流 會議。 2.由本院聯絡人與相關 研究人員前往舒川郡 韓國國家海洋生物多 樣性研究院(MABIK) 進行共同研究計畫執 行與提案討論。 3.由院長帶隊前往釜山 韓國海洋科學技術院 (KIOST)及韓國海事 研究院(KMI)簽署合 作備忘錄，並拜訪韓 國海洋產業人才訓練 中心。 4.依據2022年出訪團行 程，以上三案併同一 團進行。	5	5	98	181
03 日本海洋科學合作交流會 議 - 1A	日本	1.前往日本神奈川拜訪 國立研究開發法人海 洋研究開發機構(JAM STEC)進行交流會議 。 2.拜訪與神奈川拜訪日 本海洋事業株式會社	5	5	105	185

研究院
一開會、談判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50	675	海洋研究業務			-	-
					-	-
					-	-
56	335	海洋研究業務			-	-
					-	-
					-	-
55	345	海洋研究業務			-	-
					-	-
					-	-

國家海洋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p>(Nippon Marine Express)洽談交流未來區域海洋調查與海洋科技合作事項。</p> <p>3. 前往東京海洋大學(TUMST)洽談雙方合作事宜與邀請合辦2024年第一屆亞洲盃海洋大數據競賽。</p>				

研究院
一開會、談判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125,998	298,502	-	2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125,998	298,502	-	2

研究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常支出合計
對企業	經常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移 轉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424,502
-	-	-	-	424,502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	-	-

研究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固定		資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計		-	50,000	-	575,500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50,000	-	575,500

研究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11,838	93,266	-	730,604		1,155,106
11,838	93,266	-	730,604		1,155,106

(本 頁 空 白)

國家海洋研究院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11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12年度 預算數	113年度 預算數	114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國家船模實驗室 多功能水槽建置 計畫	111-116	44.79	1.00	2.69	0.50	40.60	1. 行政院110年8月3日院臺交字第110021233號函核定，第1次修正經行政院112年6月21日院臺交字第1121026425號函同意，計畫總經費修正為44.79億元。 2. 本計畫113年度預算編列於「海洋研究業務」科目0.5億元。
海洋基礎資料調 查船興建計畫	112-115	31.00	-	0.50	5.76	24.74	1. 行政院111年3月10日院臺科會字第110003583函核定，計畫總經費31億元。 2. 本計畫113年度預算編列於「海洋研究業務」科目5.76億元。
馬祖海域受違法 抽砂影響專案調 查及監測計畫	111-114	1.30	-	0.40	0.40	0.50	1. 依行政院111年8月19日院臺交字第110025110號函核定。 2. 本計畫總經費1.57億元，其中編列於本院1.3億元、海保署0.08億元、農業部0.19億元。 3. 本計畫113年度預算編列於「海洋研究業務」科目0.4億元。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5,700	6,800
1.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5,700	6,800
(1)海洋科學序列教材推廣 計畫	113-113	透過專業委外服務，強化民眾對國際海洋素養教育與認識，鼓勵全民透過海洋素養參與國際海洋教育發展與社群，促進學校透過海洋素養與美韓等國進行國際海洋教育。	-	500
(2)【黑潮示範電廠暨百瓩 黑潮發電商轉原型機研 製】水渦輪機葉片設計 與製作	113-116	為執行百瓩黑潮發電商轉原型機研製，本計畫委託廠商設計100kW浮游式洋流發電機組所需轉子扇葉群，以確保扇葉可符合可用及運轉效率。	1,200	1,800
(3)【黑潮示範電廠暨百瓩 黑潮發電商轉原型機研 製】黑潮示範電廠水文 觀測	113-116	為進行200kW黑潮示範電廠建置所需場域水文觀測及相關海域申請，須先進行該處水文觀測，以提供佈放100kW洋流發電機組所需水文及地形資料並取得試驗海域使用權利。	3,000	3,000
(4)【黑潮示範電廠暨百瓩 黑潮發電商轉原型機研 製】黑潮示範電廠深海 錨定系統研析	113-116	為進行200kW黑潮示範電廠建置，藉由水文地形觀測結果委請廠商設計出100kW浮游式洋流發電機組所需錨碇系統設計與水下量測方式，以作為後續試驗時之架設依據。	1,500	1,500
(5)【黑潮示範電廠暨百瓩 黑潮發電商轉原型機研 製】100kW洋流能發電 機組葉片製作	113-116	藉由廠商設計結果實際製作出4組轉子扇葉群(每組3片)，以提供後續組裝完整100kW浮游式洋流發電機組之用。	-	-

研究院
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他			合 計
5,000	-	-	17,500
5,000	-	-	17,500
-	-	-	500
-	-	-	3,000
-	-	-	6,000
-	-	-	3,000
5,000	-	-	5,0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科 目			預算數	預計執行內容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4	4		2	0067000000 海洋委員會主管	500	以四大媒體辦理海洋科學序列教育推廣及整合行銷，提升全民海洋素養，所需經費500千元。
				00673000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3767300000 民政支出		
				3767300200 海洋研究業務	500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一、 (一)	<p>通案決議部分</p> <p>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p>1.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50%，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財政部、賦稅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調查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林業試驗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2.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考試院、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中小企業處、能源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p>	<p>本院 112 年度預算案依立法院統刪決議辦理情形如下：</p> <p>1.大陸地區旅費：本院未編列。</p> <p>2.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p> <p>(1)國外旅費：依決議事項辦理。</p> <p>(2)出國教育訓練費：本院未編列。</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3.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主計總處、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5%，其中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考選部、銓敘部、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p>	<p>3.委辦費：依決議事項辦理。</p> <p>4.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房屋建築養護費：依決議事</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p>	<p>項辦理。 (2)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依決議事項辦理。 (3)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依決議事項辦理。</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 3%。</p> <p>6.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考選部、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p>	<p>5.軍事裝備及設施：本院未編列。</p> <p>6.一般事務費：依決議事項辦理。</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能源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p>	<p>7.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本院未編列。</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1,000 萬元以下機關不刪外，其餘統刪 20%。</p> <p>8.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及增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不刪外，其餘統刪 6%，其中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p>	<p>8.設備及投資：依決議事項辦理。</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經濟部、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勞動部、保險局、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建築研究所、財政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法務部、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4%，其中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財政部、國民及</p>	<p>9.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本院未編列。</p> <p>10.對地方政府之補助：本院未編列。</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學前教育署、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1.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1,2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p>	<p>11.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本院未編列。</p>
(二)	<p>有鑑於行政院主計總處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的委辦費與一般事務費中，應依立法院 110 年度主決議要求，加入「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項目。然行政院主計總處 112 年度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卻加碼，允許「臨時人員酬金」、「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公共建設及設施費」、「對外之捐助」、「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對私校之獎助」預算項目，也可編列「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預算，顯見行政院主計總處為讓政府單位可濫編政策行銷費用，刻意迴避預算法監督。為此，請行政院要求各部會根據 110 年度立法院審議總預算案主決議要求，列表編列所有媒體行銷相關費用。</p>	<p>依決議事項辦理。</p>
(三)	<p>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自 100 年 1 月 26 日公布施行後，歷經數次修正，然近來因政府施政過度依賴網路宣傳，甚至成為攻擊在野黨的政治工具。最近一次於 110 年修正，特地將中央政府各機關辦理四大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預算，要求須明確標示並揭示相關內容。行政院主計總處雖要求各機關於單位預算書中應妥適表達經費編列情形以及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列明辦理金額及預計執行內容。然實際情形僅能從預算書粗略了解預計執行內容，經費彙計表也只是重複內容，至於各項辦理方式分別預計是多少預算經費，無從得知。爰此，為有利立法院能更清楚各行政部門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預算經費內容，要求自 113 年度預算書起，「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中，應詳細敘述辦理方式及所需預算經費。</p>	<p>依決議事項辦理。</p>
(四)	<p>鑑於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於 110 年 6 月 9 日公布修正後，行政院主計總處考量實務運作現況，已多次檢討修正相關執行原則，然而政府機關各項</p>	<p>依決議事項辦理。</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作為，皆為落實政府政策，則任何型態之政策宣導方式，除透過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外，尚有舉辦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傳品等，宣導樣態眾多。為了讓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能全面了解「政策宣導」預算經費編列之全貌，爰請研議自 113 年度起之單位預算書中，應將非屬以四大媒體方式，但性質同屬於「政策宣導」之預算經費，於「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妥適表達經費編列情形。	
(五)	為使立法院監督政府編列各項預算更為明確，讓民眾得以清楚知悉政府於各機關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之全貌，爰要求自 113 年度起，行政院編列之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及附表中，應新增「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機關別預算總表。	非本院業務。
(六)	數位發展部於 111 年 8 月底掛牌成立，其首年編制人員近 600 人中，竟有一半採約聘僱制，居各部會之冠。數位發展部表示，因專業人才尋得不易，為滿足多元化人才進用需求，必須輔以具彈性之聘用人員機制，聘用具數位科技與應用及管理等相关領域背景專業人員。然此可見，考試院並未針對數位發展部所需之多元化人才，設計相應之考試科目，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亦未就政府人力需求進行盤點，導致數位發展部有一半的員額必須採約聘僱才能獲取需要的專業人力。另數位發展部的約聘僱人員，平均月薪高達 6 萬多元，數位發展部中經過國家考試的公務人員，平均月薪卻只有 7 萬多元，等同數位發展部讓約聘僱人員薪資與經過國家考試的公務人員薪水並駕齊驅，甚至比初任公務人員的薪資還要高，完全破壞文官體制。爰此，考試院、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應針對考試類科、約聘僱人員進用制度及薪資水準進行通盤檢討，以兼顧實務需求及公平性。	非本院業務。
(七)	民間團體於 111 年初就政府設置數位發展部專責機構之議題進行訪查，訪問結果顯示超過半數受訪	非本院業務。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民眾對數位發展部「完全不了解」或是「不太了解」，而民眾期望專責機關成立後，可望加強資安、數位隱私保護與加速數位法規完備等工作，產業界則提出加速資料治理，輔導產業數位轉型等需求。更明確指出「數位部專責機構」和「數位中介服務法」如出一轍，民眾要的沒給不要的一籬筐。以數位中介服務法而言，其主要精神是在於完善數位產業的中介和服務，以促進數位產業發展和維護消費民眾權益。爰此，要求行政院責成數位發展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及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應於 3 個月內，就相關平台蒐集之爭議事項及民眾反應意見，並由數位發展部針對媒體議價法機制及產業發展相關工作並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八)	<p>機關辦理「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服務」委外服務，應將機敏的資安事件紀錄保存於機關內，進行事件分析、通報與應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現有機關辦理「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服務」委外服務時，普遍採用廠商提供之資料收集器，不論收集的資安事件機敏程度，均回傳至廠商的監控中心，在廠商的監控中心進行事件應變、事件分析及追蹤。機關只能從遠端監看平台畫面，被動收到資安預警通報，無法在第一時間進行聯防阻斷，造成時間上的落差，對於防護現代資安威脅零信任架構下，恐成破口。 2. 依據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技術服務中心於「政府資訊作業委外資安參考指引」v6.3_1110830 之報告，報告中指出，廠商履約管理常見的缺失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發生資安事件時隱匿不報。(2)未能確實追蹤管制缺失改善情形。由於機關只有資料收集器，不具備報表與分析功能，因此容易發生以上 2 種缺失。 3. 機關應將資料收集器提升為具備 SIEM 功能之資安平台，以符合政府資安政策要求。 4. 依據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技術服務中心之 	非本院業務。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領域聯防監控作業規範，機關應完成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機制與惡意偵查或情蒐活動相關情資，並持續維運及依主管機關指定之方式提交監控管理資料。</p> <p>5. 行政院資通安全處不定時提供之惡意中繼站清單、高危險惡意特徵情資及其他情資通報。各機關應於收到惡意中繼站清單、高危險惡意特徵情資時，立即將情資自動轉為防禦策略，在防火牆、IPS 或是其他資安設備上，立刻進行偵測與阻斷惡意連線，進行零信任架構的安全防護。</p> <p>6. 依據國家資通安全發展方案，將於 112 年規劃開放情資分享，完成主動式防禦應用平台自動化效率精進。因此，機關辦理「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服務」時，機關內的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系統必須要具備情資分享能力，並能夠逐漸成為主動式防禦應用平台。</p> <p>爰此，要求數位發展部應督導各機關落實資通安全威脅偵測機制，並將稽核成效提報立法院相關委員會。</p>	
(九)	<p>有鑑於中央選舉委員會於 107 年完成建置公職人員罷免案提議及連署系統與全國性公民投票案電子連署系統，編列預算辦理系統營運、維護、資安檢測等，惟迄 4 年尚未能上線運作，顯示政府怠惰失能浪費公帑。爰要求中央選舉委員會徹查檢討已驗收案件，為何浪費民脂民膏閒置荒廢上述連署系統而不作為，於 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p>	非本院業務。
(十)	<p>有鑑於政府部門每年均編列高額預算執行委託研究案。然，相關委託研究案之繳交，政府相關部門卻未全數要求需進行原創性比對，致使部分委託研究案以相似名稱或方法，僅變更不同地點不斷進行重複性研究，恐造成國家預算之浪費。爰要求，自 112 會計年度起，凡以政府預算執行之委託研究案，當報告繳交時，須由受託者提出原創性舉證，作為行政機關驗收參據。</p>	依決議事項辦理。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十一)	<p>近年中央政府推動各項重大政策、計畫，多以特別預算方式提出，輔以公務預算支應，如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等；而按預算法第 84 條規定，符合國家經濟重大變故情形，因應緊急需要得於未經立法院審議程序前先支付其中一部，然長此以往，將使政府預算多處於未審議卻已分配執行之情況，無異使立法機關淪為政府預算之背書人。爰要求行政院應於 3 個月內就尚未經立法院審議之特別預算，研議「得先行支付其一部」之比例，並將研議結果彙報立法院。</p>	非本院業務。
(十二)	<p>近年來中央政府各機關或基金基於引進新技術、政策推動或扶持產業發展目的等原因，持續轉投資各領域事業，或將原有國營事業經過幾次釋股，使公股股權比率降至 50% 以下而轉為民營企業；然因監督密度不若國營事業，亦衍生相關監理問題。查國營事業管理法第 3 條第 3 項規定：「政府資本未超過 50%，但由政府指派公股代表擔任董事長或總經理者，立法院得要求該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至立法院報告股東大會通過之預算及營運狀況，並備詢。」是以，政府對於公私合營事業可透過指派公股代表擔任董事長或總經理等方式，參與公司相關營運與監督管理。惟部分公私合營事業之公股比率已為最大股東，相關主管機關未充分利用股權優勢，積極派任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據 109 年之統計顯示，公股比率逾四成之加工出口區作業分基金轉投資之台灣絲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公股 45.24%）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之越台糖業有限責任公司（公股 40.0%）；另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轉投資之台灣花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公股 24.31%，若加計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投資之泛公股比率 34.16%），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轉投資之欣彰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公股 34.08%）與大台南區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公股</p>	非本院業務。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28.80%) 等事業，公股均為最大股東，卻未派任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形成政府高額投資卻未實際參與公司經營之妥適性爭議；且非官股派任之董事長或總經理，則無法依據前揭國營事業管理法規定，要求渠等至國會報告事業營運狀況或重大決策，恐形成政府鉅額投資卻乏相對應有之管理責任與監督機制。查立法院於年度總預算案及單位預算審議過程中，各部會亦常須配合國會問政需要而提供主管投資事業之書面報告等資料；另倘外界欲瞭解政府投資民營事業概況，亦須透過各機關官網逐一檢視，內容不僅分散龐雜，且公開資訊內容不一，與所稱可達外界考核與監督成效尚有落差，目前中央政府機關投資公私合營事業之資訊揭露方式容有再審酌空間。爰要求行政院研擬訂定各部會官網應公開轉投資事業資訊之一致標準，及建置整合資料庫之規劃，以相同密度監督管理，俾減少資訊不對稱情形。</p>	
(十三)	<p>為避免政府於選舉前以大筆國家資源遂行各項人事酬庸甚至移轉國家財產之虞，爰要求行政院通令各機關及其所屬與所主管的附屬單位營業及非營業基金、財團法人、行政法人、暨泛公股持股逾 20% 之轉投資事業及其再轉投資事業，於 3 個月內就投資效益評估等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非本院業務。
(十四)	<p>我國財政因 103 年起馬政府時期推動之「財政健全方案」，讓財政收支結構開始逐年改善。據審計部中 106 年度轉為賸餘，107 至 109 年度歲入歲出賸餘均逾千億元，110 年度更高達 2,978 億餘元，因「財政健全方案」之改革得宜，使得該年度債務全數未舉借。然民進黨執政後，卻頻繁以特別預算方式大肆舉債，將政府原本應以公務預算支出的政務，隱藏於特別預算中，藉以製造總決算財政收支平衡的假象。從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中央政府收支概況表（包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顯示，僅 107 及 108 年度為賸餘外，其餘 106、109 及</p>	非本院業務。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110 年度均為短絀， 110 年度短絀 1,422 億元， 111 年度短絀更高達 4,387 億元。又據財政部國庫署公布之中央政府 1 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自 111 年度起正式突破 6 兆元，112 年度更高達 6 兆 6,748 億元以上，我國債務餘額迅速增長且屢創新高。公共債務不斷累增，國債鐘訊息至 111 年 8 月底已增加為 25.1 萬元，已使國人財務負擔倍感沉重。另依財政紀律法第 13 條規定，有關各級政府中長期平衡預算之目標年度及相關之歲入、歲出結構調整規劃，應於網站公布。而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中央政府財政收支推估情形表顯示，我國歲入歲出至 119 年度始有賸餘，亦即政府財政中長期平衡預算目標年度尚有 8 年，足證政府財政有長期潛藏的巨大壓力。我國經濟情勢在面臨俄烏戰爭、美國聯準會緊縮貨幣政策、國內外疫情持續延燒影響下，對於我國財政歲入執行恐蒙上許多不確定性。爰此，要求各機關應嚴格遵守財政紀律法及公共債務法等相關規定，財政部會同行政院主計總處提出加強債務控管計畫，以加速還清債務，縮短財政收支平衡年度。</p>	
(十五)	<p>近 10 年來，中央政府推動各項重大政策多仰賴特別預算，包括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新式戰機採購預算、海空戰力提升計畫等，以及近 2 年因 COVID-19 疫情影響，訂定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各項政策、計畫之預算總額逾 2 兆元；而前述各特別預算財源多數均以舉債方式提出，舉債金額亦逾 2 兆元，無疑已為國家埋下財政崩壞之隱憂。為確保國家財政體制健全，爰要求行政院研擬提高債務還本比率，就各特別預算案舉債情形制定還款規劃，並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p>	非本院業務。
(十六)	<p>根據新聞報導指出，芬蘭、冰島、蘇格蘭、威爾斯和紐西蘭組成的幸福經濟政府聯盟（Wellbeing Economy Governments）正努力擴大影響力，希望 2040 年前促成全球各地經濟體轉型，放棄以國內生產總值（GDP）的成長率當成衡量進步的指標，重</p>	非本院業務。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新制定能提供優質生活的經濟政策，讓人類與環境和諧相處。觀察我國現況，近年經濟成長持續攀升，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亦預測台灣 GDP 將超越日韓，成為東亞第一，然而也明確指出我國經濟高度成長集中於高科技產業。而近年來，政府大肆宣揚國家整體經濟的發展，卻未納入貧富差距擴大及高物價及高房價所衍生的各種社會問題，民眾生活日益艱困。蔡英文總統亦於社群網站發布選後檢討文章，指出「執政的人，常常看的是國家整體，尤其是在各項數字所表現出來的國家整體的表現及實力。但這些數字背後的虛實，與人民實際感受的落差，確實是我們應該去檢討和檢視的。」綜上，爰要求行政院應重新檢討現行指標，參酌國際社會相關指標，擬定相關精進措施，以符合貼近民眾實際感受，並於 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p>	
(十七)	<p>全球經濟活動因疫情不斷肆虐，造成新一波的金融風暴，讓失業率不斷攀升，以至於準備踏入社會的和甫入職場的新鮮人，因尚缺乏工作經驗，不但薪水被壓低，其失業率更高於平均值。然我國過去 2 年經濟成長率因國人的努力呈現亮眼，雖值得肯定，但實際上原因是因地緣政治和美、中兩國各種角力戰緣故，使我國在這段期間可以在出口有高成長，但這些成長卻僅集中在半導體等高科技產業上，經濟成長的果實，無法和多數勞工共享。我國勞工普遍感受薪資多年沒有調漲，還間接被物價上漲給抵消。雖然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的平均薪資數據皆有調升，但更坐實經濟成長果實的分享僅侷限於上市上櫃公司及高科技產業，尤其是社會新鮮人的年輕人，相對剝奪感更重。行政院雖宣布自 112 年起，調整基本工資至每月 2 萬 6,400 元，但根據勞動部於 109 年所做的「15-29 歲青年勞工就業狀況調查」，初次就業的平均薪資 2 萬 7,687 元，已經與 112 年要調整的基本工資相差不遠。且調查指出，超過半數的青年勞工於應徵時，並沒有提出薪資期望，顯示大環境已經讓他們沒有更多</p>	非本院業務。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的選擇。再加上疫情影響、物價飆漲，薪水不漲的青年勞工，處境更是雪上加霜，也進一步導致消費不振、結婚生子意願大減。為長遠的提升國家競爭力及改變人口結構，爰要求行政院於下(第 7)會期至立法院進行施政報告時，應將「有感調漲勞工薪資，促進婚生環境」列入報告。	
(十八)	全球各國目前首要之務就是如何對抗通膨，皆為如何穩定物價制定各項策略。然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於 111 年 9 月公布的最新薪資統計調查指出，111 年前 7 個月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平均 3.17%，考量通膨因素後，實質經常性薪資年減 0.07%，顯示微薄的薪資已經被物價上漲速度給吞噬。美國消費者物價指數持續攀升超出預期，我國 111 年 8 月 CPI 雖從 6 月 3.59% 高峰降至 2.66%，然前一波上漲的物價卻已降不回來，民眾對於薪資無法調漲、物價居高不下，形同雙重打擊。爰此，行政院既然設置聯合物價稽查小組專案會議，除針對民生物資物價哄抬進行嚴格監控，另應針對大宗物資降稅實施期間將近 1 年，應全面稽查各民生物資是否有隨同物價指數及大宗物資降稅而有調整銷售價格，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如此才能協助減少民眾對於生活的壓力。	非本院業務。
(十九)	有鑑於近期我國農產品屢屢遭大陸以各種名義禁止輸入，造成我國農民損失。但因政府開拓國際市場成效有限，最後甚至必須依賴國軍及校園營養午餐系統進行農產品去化。然，營養午餐費用係由家長出錢，實沒有配合政府去化農產品之義務。爰要求凡學生營養午餐配合政府去化農產品政策，其所增加之額外費用，均需由政府編列預算足額補貼，不得轉嫁學校或家長支付。	非本院業務。
(二十)	我國經濟對大陸有大幅順差，鑑於地緣政治局勢變幻莫測，除農漁牧產品被暫停輸入外，我國目前其他仍享受零關稅的輸往大陸商品也將面臨風險。對此，政府應加以正視，速謀對策。說明：	非本院業務。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1.財政部於 111 年 8 月初公布數據，111 年前 7 個月，我國進出口總額約為 5,474 億美元。其中出口為 2,899.7 億美元，貿易順差為 327.2 億美元，而對大陸和香港的輸出則達 1,131 億美元，占比高達 39%，而 111 年前 7 個月，我國對大陸和香港的貿易順差為 602.78 億美元，這意味著如果不是大陸和香港為台灣帶來的貿易順差，台灣 111 年前 7 個月將出現近 285 億美元的貿易赤字。</p> <p>2.其實如果從相關數據的檢視便可以發現，近 10 年我國連年保持貿易順差，其貢獻主要來自大陸和香港。如果沒有大陸和香港的順差支撐，我國自 101 年起都將保持逆差狀態，且規模巨大。以 110 年為例，我國全年貿易順差為 648.85 億美元，而大陸和香港貢獻的順差為 1,046.98 億美元。如扣除這項數據，全年貿易逆差高達 398 億美元。</p> <p>3.另依據經濟部過往數據，對外出口在我國 GDP 中的比重逐年上升，且一直是 GDP 增長的重要拉動力，對大陸和香港的巨額貿易順差在其中起著重要作用。以 111 年第 1 季度數據為例，我國 GDP 增長了 3.91%，而其中 3.88% 來自商品及勞務出口。在全球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爆發的 109 年，出口對我國經濟增長貢獻率高達 88%，若非大陸和香港的巨額貿易順差，我國經濟在 109 年極可能出現下滑。</p> <p>4.我國經濟對大陸有大幅順差，111 年 8 月 9 日彭博社引用花旗集團某經濟學家的觀點指出，鑑於地緣政治局勢變幻莫測，除農漁牧產品被暫停輸入外，我國目前其他仍享受零關稅的輸往大陸商品也將面臨風險。對此，政府應加以正視，速謀對策。</p>	
(二十一)	有鑑於國內部分產業勞動力供給不足及人口結構日趨老化等問題，自 78 年起陸續引進產業及社福移工，以紓解部分產業基層勞力需求與減輕國人家	非本院業務。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庭照護負擔，惟近來台海局勢緊張若持續升級，在台移工約近 70 萬人可能要求返回母國。爰要求勞動部、經濟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衛生福利部等相關部會針對外籍移工若因兩岸戰事要返國，分別研究分析評估是否衍生影響所轄產業、事業、家庭看護移工不足問題及勞力缺口因應措施，於 3 個月內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十二)	有鑑於台海兩岸地緣政治緊張持續惡化，111 年 8 月大陸對我周邊海域實施軍事演習，導彈穿越侵犯我國土領空，顯示政治軍事走向對峙，為免擦槍走火破壞人民安居樂業生活。爰要求數位發展部針對國內電信通信及網路線路安全，提出防範及因應替代方案，於 3 個月內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非本院業務。
(二十三)	憲法賦予立法院有議決法律案、預算案、戒嚴案、大赦案、宣戰案、媾和案、條約案及國家其他重要事項之權。立法院各黨團與行政部門代表經過充分溝通後，對於 112 年度各機關所編列之預算案達成共識，並完成三讀程序後隨即送請總統公布。然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卻發生衛生福利部要求審計部，將立法院審議通過之審計部預算決議案要求列為密件。此舉已嚴重破壞權力分立及片面更改立法院合議通過之決議。爰要求各行政機關對立法院所通過之非列為機密預算決議，其需函送之相關文件，若認為有改列為密件之必要，應依國家機密保護法及文書處理手冊等相關法規辦理。	非本院業務。
(二十四)	查行政院與各部會之單位預算案附屬表中列有「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說明各單位辦理立法院作成之相關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之結果。惟各單位對於預算凍結解凍案報告之表述方式不一。以 111 年度經濟部單位預算為例，僅說明「本案業經立法院○年○月○日台立院議字第○○○號函復准予動支在案」，未提供該報告送立法院之相關資訊，使外界難以更一步查找與瞭解其報告內容、後續辦理結果及審議之過程。為便利立	依決議事項辦理。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法院工作同仁及民眾查詢相關報告內容，爰要求行政院與各部會於 112 年起向立法院所提出之預算案，應於前述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中明載以下事項：1.函請立法院安排報告議程之公文發文日期與發文字號。2.經立法院相關委員會審查通過，決議准予動支之日期。3.經立法院函復在案之公文發文日期與發文字號。	
(二十五)	綜觀各行政機關預算書所附「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針對立法委員或黨團所提預算提案，行政機關（構）擬具書面報告說明時，常僅於辦理情形載明「本案相關書面報告，業於○年○月○日以（發文字號）函送立法院在案」。再從立法院議案系統查詢，相關書面報告之受文者，往往僅有立法院及業務單位，而未包括原提案之立法委員或黨團辦公室，使相關內容不易查找或追蹤。立法院議事處雖負責彙整各行政機關函復之書面報告，並上傳至議案系統，惟承辦人力顯無法即時處理為數眾多之書面報告。爰要求各行政機關自 112 年度起，針對審議通過之預算提案、主決議或附帶決議等議案所擬具之書面報告，均應一併函復原提案立法委員或黨團辦公室，不得僅送達立法院議事處及其他業務單位，以落實預算監督機制。	依決議事項辦理。
(二十六)	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第 1 項規定，政府機關除依法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應主動公開預算及決算書；行政院 101 年 2 月 7 日院授主預字第 1010100162A 號函規定，各機關除機密預算外，應將所有預算及決算書完整資料公布於網站上，以便民眾查閱。中央政府各主管機關均有公開單位預算、決算及主管決算，惟各主管機關主管預算，多數主管機關未公開，致民眾難以知悉主管機關主管預算相關財務資訊情形，爰此，應請行政院要求中央各主管機關應自 113 年度起主動公開主管預算。	依決議事項辦理。
(二十七)	各級政府機關（構）基於公益目的辦理勸募活動，	非本院業務。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無論係主動發起或被動接受捐贈，均應依公益勸募條例第 5 條第 2 項規定辦理，及依同條例第 6 條第 1 項及第 2 項規定開立收據、定期辦理公開徵信、依指定用途使用及於年度終了後 2 個月內將辦理情形函報上級機關備查。企業獲政府補助及政府補助之會計處理及揭露係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 21 條規定辦理；有鑑於各機關以貨幣性資產補助民間團體或企業依中央政府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政府會計準則公報處理，惟政府各機關以非貨幣性資產性質等服務輔助民間團體或企業之會計處理及揭露並無相關規定，以資依循辦理；為使政府各機關以非貨幣性資產性質等服務輔助民間團體或企業之會計業務處理更臻妥適，以達成充分揭露之目的，俾利國人能明白政府各機關輔助企業屬於非貨幣性資產性質等服務的真貌，要求行政院應於 3 個月內研議訂定各機關以非貨幣性資產補助民間團體或企業之會計業務處理相關規定之可行性。	
(二十八)	有鑑於公播系統的代理商常以市場價格因素，任意中止 49 至 58 台新聞頻道的代理，造成機場、醫院、營區等場所看不到完整的所有新聞頻道，影響其視聽權利。爰要求政府各單位（如國防部、交通部、教育部等）對公播系統代理業者提出招標規格時，要求其必需有 49 至 58 台新聞台之代理，如不能滿足得由其他代理商補足。	非本院業務。
(二十九)	鑑於虛擬貨幣衍生眾多問題，造成許多詐騙案件，政府不應漠視，爰請行政院儘速研議虛擬貨幣之定性，並指定主管機關與納管機制，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	非本院業務。
二、	委員會審議結果	
第 24 款	海洋委員會主管	
第 4 項	國家海洋研究院	
(一)	112 年度國家海洋研究院單位預算案編列 7 億 6,109 萬元，其中「國外旅費」編列 224 萬 6 千元，凍結 15 萬元，俟國家海洋研究院向立法院內	本案書面報告以 112 年 2 月 16 日海主計字第 11200016447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 112 年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國家海洋研究院編列派員出國計畫，與世界各國交流藉以深化海洋研究，誠屬必要。惟慮及國際疫情仍存不確定性，且國際往返需耗費大量人力及時間，後疫情時代允應檢視部分國際考察、會議等之業務，改採線上辦理之可行性，爰請國家海洋研究院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國際交流規劃及其具體效益之書面報告。</p>	<p>3 月 22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2 年 5 月 17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20701789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赴法國國家海洋開發研究院(IFREMER)參訪考察：為辦理「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計畫」之前置推動作業準備，規劃赴法國國家海洋開發研究院(IFREMER)研究船維運機構參訪考察，以吸取大型研究船規劃設計、興建與船隊維運之經驗，俾利該計畫更加周全與縝密，編列經費 72 萬 9 千元。</p> <p>二、赴英國 EMEC 海洋能測試場及參訪 MeyGen 海洋能發電場域：為臺灣發展與擬定國際級海洋能測試場域，規劃至英國 Orkney 歐洲海洋能源中心 (European Marine Energy Centre, EMEC) 考察海洋能測試場域外，並商討在海洋測試場域規劃與測試規範等重要課題。至蘇格蘭梅根海洋能發電場域參訪執行計畫的 The Crown Estate MeyGen Limited 與 SIMEC Atlantis Energy 機構，並與兩處建立密切交流管道，以建立臺歐知識人才鏈結，做為國海院推動海洋能開發之基礎，編列經費 68 萬 2 千元。</p> <p>三、赴美國參加智慧化海域安</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全及新興產業永續科技交流會議：藉由與相關專家學者進行交流會議並提出具體合作研究項目，以期提升國海院在海難與災害救助應變及資源開發、產業創新之研發能量，編列經費 64 萬 1 千元。</p> <p>四、規劃赴韓國參與「2023 亞太區域水下文化遺產研討會」：為瞭解他國水下文化遺產保存機制、組織架構、運作方式，以及與其他機關(構)(如韓國海洋科學技術研究所 KIOST)協作之經驗，以為我國海洋文化科學跨領域研究及未來合作之參考，規劃赴韓國參加「2023 亞太區域水下文化遺產研討會」，編列經費 19 萬 4 千元。</p>
(二)	<p>112 年度國家海洋研究院單位預算案第 2 目「海洋研究業務」編列 6 億 3,314 萬 7 千元，凍結 50 萬元，俟國家海洋研究院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1.112 年度國家海洋研究院單位預算案第 2 目「海洋研究業務」編列 6 億 3,314 萬 7 千元，較 111 年度增列 4 億 1,090 萬 8 千元，其中海洋科學及資訊研究作業編列 1 億 4,067 萬 4 千元，較 111 年度增列 9,334 萬 9 千元；海洋生態及保育研究作業編列 6,886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4,935 萬 5 千元。為搏節支出，凍結該項預算，俟國家海洋研究院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書面報告以 112 年 2 月 16 日海主計字第 11200016448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 112 年 3 月 22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2 年 5 月 17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20701789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國海院 112 年度編列 1 億 5,000 萬元辦理國家全海域基礎調查與海洋大數據建</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置計畫(含馬祖專案)，進行整體與持續性的基礎調查。112 年度預計執行臺灣北部及東北部海域(含馬祖海域)各項基礎調查，馬祖海域係奉行政院指示辦理之馬祖專案計畫。各項基礎調查主軸及預計辦理內容如下。</p> <p>(一) 海洋水文：建置全海域水文觀測網(3,141 萬 1 千元)、強化海域安全及技術開發(1,609 萬 8 千元)。</p> <p>(二) 地形底質：海底地形調查(1,000 萬元)、海洋地質災害調查(1,200 萬元)、海洋地質探測能量建置及海洋地質資訊整合(820 萬 3 千元)。</p> <p>(三) 生態環境：海洋生態系調查(1,015 萬 3 千元)、海域環境及生物多樣性資源調查(778 萬 7 千元)、水下生物聲學聲景監測調查(789 萬 8 千元)。</p> <p>(四) 海洋大數據：海洋大數據系統建置(645 萬元)。</p> <p>(五) 馬祖海域：地形調查(2,800 萬元)、水文及生態環境調查(1,200 萬元)。</p> <p>二、國海院奉行政院指示辦理馬祖專案重點即透過調查研究成果，掌握我國馬祖海域基礎概況(水文、地形及生態)，更可在國際媒體及</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2.國家海洋研究院 112 年至 115 年辦理「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計畫」，總經費 31 億元，預計興建具備綜合調查功能之 4,000 噸大洋級調查研究船 1 艘，以及 300 噸級與 100 噸級近岸型調查研究船各 1 艘，以建構執行國家級海洋研究調查所需之研究能量。</p> <p>國科會亦自 104 年辦理「國家海洋科技能量建置計畫」編列 25 億 3,800 萬元，外購 1 艘功能型遠洋研究船及海研 1、2、3 號研究船汰舊換新 3 艘。</p> <p>隨著兩項計畫落實，將使得我國海洋研究船隊規模逐漸擴大，海洋研究亦能全方位升級，然國家海洋研究船隊船隻大小、功能不一，為避免重複配置，統整國家海洋科技研究事務，統一海洋研究船營運規章並落實營運管理，有其必要。爰凍結該項預算，俟國家海洋研究院，針對將如何與國科會協調，使研究船之資源運用達到最佳</p>	<p>研討會發聲，促使國際社會瞭解中共違法抽砂行為對海洋生態造成的浩劫。該院於日本召開之「全球合作暨訓練架構(GCTF)」國際會議中，發表 111 年初步調查成果，獲得美國及日本等國家熱烈迴響。馬祖專案海域調查是臺灣向國際發聲的重要基礎管道，倘未辦理馬祖專案調查研究，即無調查成果，後續將失去向國際社會揭露中共違法抽砂行為造成的海洋生態浩劫，亦無法維護我國藍色國土及保育海洋生態，致未能朝 SDGs 14 保育及永續利用海洋邁進。</p> <p>本案書面報告以 112 年 2 月 16 日海主計字第 11200016448 號函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於 112 年 3 月 22 日審查；立法院以 112 年 5 月 17 日台立院議字第 1120701789 號函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事前明確定位與分工：本計畫研擬階段即與國科會(時為科技部)進行商討，針對本計畫調查船與國科會研究船之定位予以釐清，確認國家資源無重複配置情形，兩者之定位與分工說明如下：</p> <p>(一) 任務定位：本計畫調查船係配合國家政策與任務需要投入海洋長期常態</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化，確保國家海洋研發能量，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p>環境調查之公務船舶；國科會研究船則為服務自由探索之學術型海洋科學基礎研究。</p> <p>(二) 調查船特性：本計畫調查船為具備常態性、普查性作業之海洋環境調查船；國科會研究船則以科學研究為目的所設計配備之船舶。</p> <p>(三) 服務對象：本計畫調查船配合涉海事務之行政機關執行海域調查監測任務；國科會研究船則以服務大學院校與研究單位為主。</p> <p>二、參與國科會研究船隊工作小組會議：國海院現已按部就班開展調查船興建之各項工作，並審慎規劃工作細節與預先工作佈署，期望屆時能如期如質打造三艘先進的調查船舶。未來該等調查船舶將規劃以船隊模式維運，以提升營運效能。為瞭解與學習國科會研究船營運管理模式，本會已與國科會協調，由國海院派員定期列席參加國科會「研究船管理指導會」之研究船隊工作小組會議，為未來雙方船隊運作之接軌預先籌劃。</p> <p>三、建立船隊合作支援平台：鑑於先進國家整合發展海洋調查研究船隊之趨勢與經</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驗，本會後續將進一步參考美國研究船管理委員會 (UNOLS) 等船隊管理平台架構，與國科會、教育部研商船隊合作平台，建立合作支援機制，藉以統籌船期編排、人員訓練與支援、設備採購與調度、船隻維護與管理，使船隊營運達到最佳化，俾充分發揮國家資源效益，共同提升我國海洋實力。
(三)	國家海洋研究院成立後，有助提升我國海洋資源調查與科學研究能量，但據審計部決算報告指出，由於國家海洋研究院未釐清內部研究成果與應用推廣之分工，將不利後續研究效益之深化與發揮，且國家海洋研究院研究效益評估之管制及考核、研究成果之管理及運用等仍未臻周延，均待研謀改善。國家海洋研究院應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檢討書面報告。	<p>本案書面報告海洋委員會以 112 年 2 月 16 日海國會字第 1120001637S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審計部前於 110 年 3 至 4 月蒞臨海洋委員會(下稱海委會)及所屬實施「109 年度財務收支及決算抽查」查核，並於同年 7 月 22 日以台審部一字 1100059221 號函知海委會審核通知事項。其中有關國家海洋研究院(下稱本院)研究計畫管考及評核機制完善及研究空間、設備改善等問題，予以關切。</p> <p>二、有關自由探索型研究後續之政策形成及成果深化，本院均會透過研究報告、成果發表或社群媒體等不同形式公布讓國人知道及了解，以作為研究成果推廣及深化之途徑，亦會提供海委會作為擬定政策之規劃及形</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成之參考，擴展研究成果後續衍生效益。</p> <p>三、本院為應周全，業已訂定「國家海洋研究院研究計畫作業要點」報奉海委會以 110 年 12 月 21 日海綜研字第 1100013223 號函同意備查，本院並以 110 年 12 月 28 日國研綜字第 1100006841 號函請審計部備查。</p> <p>四、本院為使研究效益評估及考評機制完善，業已訂定「國家海洋研究院研究計畫效益評估表」，並將研究計畫填報於政府研究資訊系統(GRB)，以利考評及管制。另每月不定期召開自行研究計畫成果討論會，以扣合預期目標及效益。</p>
(四)	<p>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建置計畫 111 年度編列 1 億元，惟截至 8 月底執行數 2,422 萬 2 千元，占全年預算數之比率為 24%，預算執行情況顯有改善空間。請國家海洋研究院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年度規劃與執行成效說明之書面報告。</p>	<p>本案書面報告海洋委員會以 112 年 2 月 16 日海國會字第 1120001637T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本計畫總預算 31 億 3,740 萬 2 千元，111 年度執行預算 1 億元已執行完畢，本計畫工作項目多須跨年度執行，相關購案已於 111 年度開始履約，112 年度編列經費 3 億元，執行內容說明如下：</p> <p>一、國家船模實驗室建置委託專業服務案：本案於 111 年決標，並依已完成履約項目於 111 年撥付 2,754 萬元。112 年續依契約期程辦理，</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其所需經費為 6,909 萬元。</p> <p>二、前期用地整備作業工程已完成，於 111 年撥付 1,628 萬元。</p> <p>三、國家船模實驗室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案：本案於 111 年決標，並依已完成履約項目於 111 年撥付 2,033 萬元。112 年續依契約期程辦理，其所需經費為 1,626 萬元。</p> <p>四、國家船模實驗室裝備採購案(造波系統採購案)：本案已於 111 年決標，並依已完成履約項目於 111 年撥付 3,585 萬元。112 年續依契約期程辦理，其所需經費為 7,170 萬元。</p> <p>五、112 年規劃辦理兩個新購案，分別為國家船模實驗室裝備採購案(拖車與迴旋臂系統採購案)，依據執行期程估算 112 年度所需經費約 4,600 萬元。以及開始辦理假設工程、整地工程與開挖工程之國家船模實驗室新建工程案，依據執行期程估算 112 年所需經費約 9,695 萬元。</p>
(五)	鑑於國家海洋研究院自 109 年起至 112 年執行海洋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育，預期達成整合國家海洋相關領域之量能，產出海洋環境及工程所需之各種策略建議、研究數值與資料，俾利國家推展海洋政策、海洋資源調查、海洋科學研究、海洋產業及人力培育等重要工作，為能有效檢視該計畫執行成	<p>本案書面報告海洋委員會以 112 年 2 月 16 日海國會字第 1120001637U 號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國家海洋研究院(以下稱本院)自 109 年起執行海洋研究</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效，爰要求國家海洋研究院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該計畫各年度執行成效之書面報告，並於官方網站成立研究報告專區供全民查詢。</p>	<p>發展及人才培訓之中程個案科技計畫，依國家科學技術委員會(以下稱國科會)規定之政府科技發展計畫概算編製暨審議作業手冊規範，每年提報年度綱要計劃書供國科會辦理審查委員進行審查，並於當年度計畫結束之次一年度4月底前上傳績效報告書於國科會政府科技計畫資訊網(GSTP)，供審查委員進行審查，並作為次二年度經費核定之參酌。</p> <p>二、本院為求周延，於109年及110年均將海洋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育之績效報告書報送海洋委員會(110年4月19日國研綜字第1100001724號函及111年4月19日國研綜字第1110001497號電話紀錄)備查，亦依規定於政府科技計畫資訊網(GSTP)填報績效報告。</p> <p>三、基於資訊公開及民眾便利查詢權利，自109年至110年執行之海洋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育，分為海洋政策與文化研究、離岸風場生態保育環境監測研究、外傘頂洲侵退防治技術開發與策略建構計畫、海洋波浪能發電關鍵技術及智慧化海域環境監測系統建置等相關之委託研究、委託辦理及自行研</p>

國家海洋研究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究計畫，均公開研究成果於本院官網及政府研究資訊網(GRB)。